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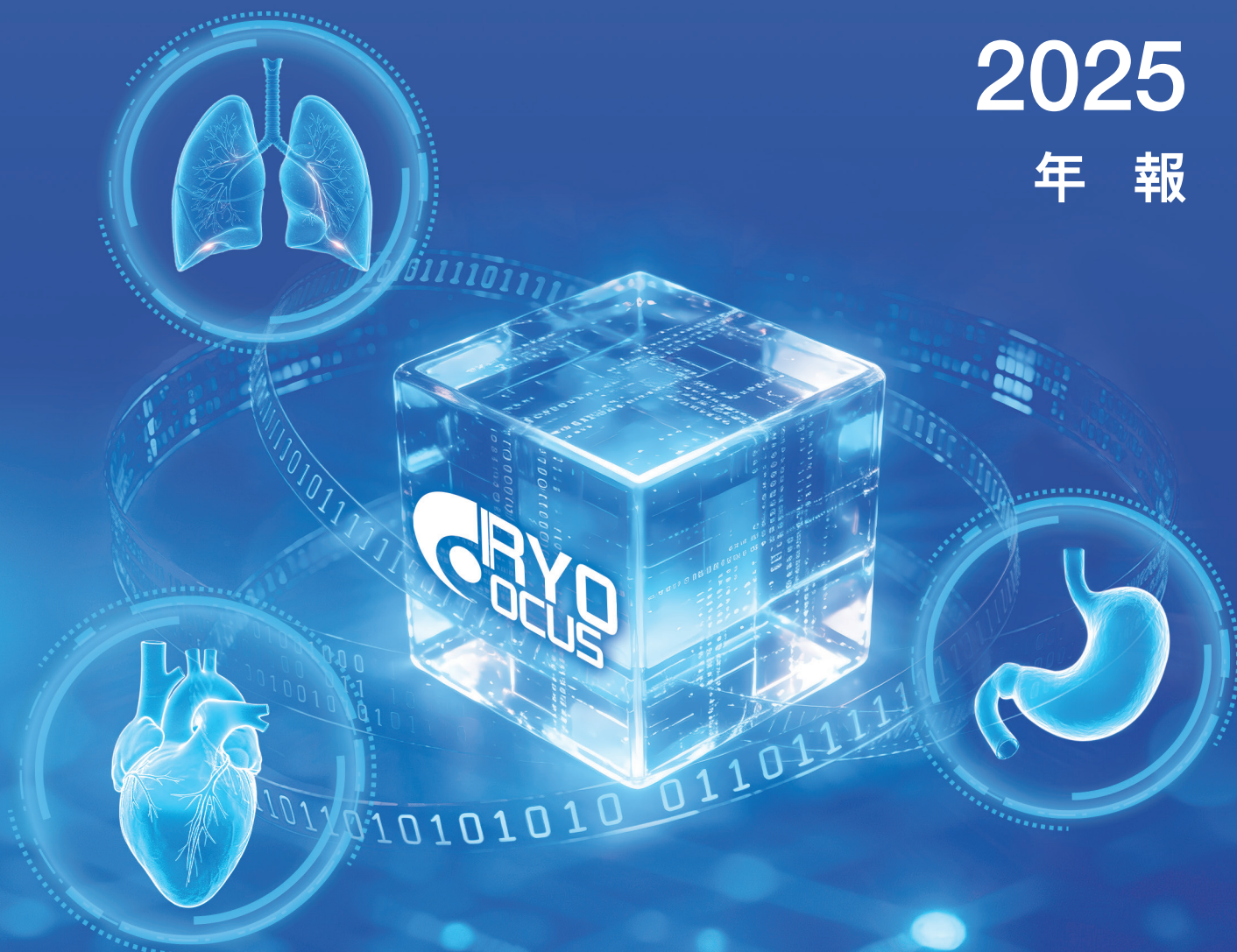


康泮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ryofocus Medtech (Shanghai)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2

2025  
年報



# 目錄

2	公司資料	1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	財務概要	129	綜合損益表
5	主席報告	130	綜合全面收益表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32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企業管治報告	1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4	財務報表附註
102	董事會報告	186	釋義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克儉先生(主席)  
朱軍先生(總經理)  
劉偉先生(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  
趙春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大勇博士  
梁顯治先生  
覃正博士  
胡赫男博士

### 審核委員會

梁顯治先生(主席)  
趙春生先生  
覃正博士

### 薪酬委員會

覃正博士(主席)  
梁顯治先生  
李克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克儉先生(主席)  
覃正博士  
胡赫男博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劉偉先生  
梁慧欣女士(ACG、HKACG)

### 授權代表

朱軍先生  
梁慧欣女士

### 註冊辦事處、總部及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康新公路3399弄  
15號樓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浙江導司律師事務所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和義路168號萬豪中心12樓、16樓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上海分行長陽支行  
中國  
上海市  
楊浦區  
長陽路  
1441號2樓

寧波銀行雙東坊支行  
中國  
浙江省  
寧波市  
江北區  
隨園街2號

### 股份代號

6922

### 公司網站

[www.cryofocus.com](http://www.cryofocus.com)

###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sup>(附註)</sup>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95,268</b>	53,531	40,950	27,149	22,426
毛利	<b>63,984</b>	38,410	31,052	19,362	15,545
年內虧損	<b>(44,456)</b>	(111,277)	(105,746)	(118,316)	(126,4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5,033</b>	45,458	103,402	226,422	157,867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b>46,229</b>	51,088	62,906	49,655	42,306
流動資產總額	<b>91,228</b>	98,159	149,915	264,208	189,387
流動負債總額	<b>60,240</b>	59,815	30,782	45,734	28,289
非流動負債總額	<b>28,684</b>	10,501	8,579	8,740	6,406
非控股權益	<b>(1,204)</b>	5,083	11,995	20,255	26,349
權益總額	<b>48,533</b>	78,931	173,460	259,389	196,998

附註： 本公司H股於2022年12月30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8A章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合作夥伴與同仁：

本人謹代表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康灃生物」)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向各位獻上最誠摯的問候與感謝，感謝大家長期以來的信任、支持與同行。

2025年，全球醫療科技競爭日趨激烈，創新產品的商業化潛力成為衡量企業價值的重要尺規。在此充滿挑戰與機遇的年份，康灃生物堅守「深耕冷凍技術，致力於中國創新生命科學技術研發」的使命，憑藉前瞻的戰略佈局、紮實的技術積累與創新的產品管線，不僅鞏固了我們在中國微創介入冷凍治療領域的領先地位，更在邁向全球市場的征程中奠定了關鍵基石。集團全年收入創下歷史新高，達到9,527萬元，同比增長78.0%，這標誌著我們的商業化能力與增長韌性邁上了新台階。

過去一年，我們的核心進展在多維度協同推進，共同構築長期競爭力。在國內，我們持續深化產品矩陣並鞏固市場領先地位，推動創新成果的高效轉化與註冊。繼2024年多款產品成功商業化後，我們的呼吸介入產品線在2025年取得系列突破：3月，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獲NMPA批准；8月，冷凍粘連治療系統的一次性使用冷凍探頭註冊變更獲得NMPA的批准，實現了產品性能優化與適應症覆蓋的全面升級，鞏固了本集團在該細分領域的優勢。同年12月，抗胃食管反流系統成功得NMPA的批准上市，使我們的治療解決方案更加多元化。這些成果有力豐富了產品組合，拓寬了商業化路徑，並增強了我們在細分領域的護城河。

同時，我們的國際化戰略取得里程碑式突破，哮喘冷凍消融系統於2025年7月獲得美國FDA授予的「突破性醫療器械」認定。這不僅是國際權威機構對我們產品創新性與臨床潛力的高度認可，更為未來進軍全球最大醫療市場開啟了快速通道，彰顯了康灃生物立足中國、面向全球的研發實力、產品的創新優勢與市場競爭力。

過去一年，我們顯著的產品進展均根植於我們致力於打造的全球領先的冷凍微創治療平台。我們始終秉持「品質第一」原則，以嚴格的行業標準實施全鏈條品質管控，確保交付的每一款產品都安全、有效、可靠，這為持續創新、管線擴展及品牌建設提供了最堅實的保障。

展望未來，康澧生物將聚焦於一系列戰略重點以驅動可持續增長。我們將加速創新反覆運算，持續投入研發，鞏固並擴大在冷凍治療領域的技術領先優勢；深化商業拓展，積極推動已上市產品的市場滲透與在研產品的商業化進程，特別是在呼吸、血管及消化等核心治療領域形成合力；推進全球佈局，以FDA突破性認定為契機，加速海外臨床、註冊與市場佈局，將中國創新成果惠及全球更廣泛患者；並致力於強化價值創造，不斷提升運營效率與盈利能力，以穩健的業績回報股東的支持與信任。

征程萬里風正勁，重任千鈞再揚帆。展望2026丙午馬年，康澧生物將以龍馬精神，馭勢而行，持續創新。我們期待與各位繼續攜手，共同奔赴一個以醫療創新科技提升人類健康水準的嶄新未來。

李克儉先生  
董事會主席

2026年3月27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 業務回顧

###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創新醫療器械公司，主要專注於微創介入冷凍治療領域。憑藉我們的獨特液氮冷凍消融技術及先進柔性導管技術，我們以液氮為冷凍治療系統的主要冷媒能量源。自我們於2013年成立以來，我們打造了一個全面產品組合，主要專注於兩大治療領域：(i)血管介入療法，以治療房顫、高血壓及其他心血管疾病；及(ii)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或NOTES），以治療泌尿、呼吸及消化系統疾病（例如膀胱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哮喘、氣道狹窄、胃癌及食道癌）。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技術以及產品管線幫助我們建立了競爭對手難以逾越的高准入壁壘。

### 產品及管線

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品組合，包括14款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主要針對血管介入及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以及另外十一款非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於本年報日期，已有十一款產品實現商業化。下圖概述於本年報日期我們產品及在研產品的狀況。

我們的產品及在研產品	產品 / 在研產品	適應症 / 臨床應用	國家藥監局分類	開發階段			預期 / 實際完成現階段的時間	預期 / 實際批准商業化的時間
				臨床前	臨床	註冊及批准		
血管介入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心臟冷凍消融系統	陣發性心房顫動	III	██████████	██████████	██████████	不適用	2023年12月
	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	頑固性高血壓	III	██████████	██████████	██████████	2026年下半年	2027年下半年
	肺動脈高壓冷凍消融系統	肺動脈高壓	III	██████████	██████████	██████████	2026年下半年	2029年下半年
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介入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慢性阻塞性肺病治療系統	慢性阻塞性肺病	III	██████████	██████████	██████████	2027年上半年	2028年上半年
	哮喘冷凍消融系統	中重度哮喘	III	██████████	██████████	██████████	2027年下半年	2029年上半年
	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	惡性氣道狹窄	III	██████████	██████████	██████████	不適用	2025年3月
	良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	良性氣道病變	III	██████████	██████████	██████████	2027年上半年	2027年下半年
	肺間質節冷凍消融系統	肺間質節	III	██████████	██████████	██████████	2026年下半年	2027年下半年
	咳嗽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慢性咳嗽	III	██████████	██████████	██████████	2027年下半年	2028年下半年
	結核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氣管支氣管結核	III	██████████	██████████	██████████	2027年下半年	2028年下半年
	冷凍粘連治療系統	活檢、狹窄再通及異物摘除	III	██████████	██████████	██████████	不適用	2024年1月
	膀胱冷凍消融系統	非肌層浸潤性膀胱腫瘤	III	██████████	██████████	██████████	不適用	2022年6月
	胃部冷凍消融系統	胃腫瘤	III	██████████	██████████	██████████	2027年上半年	2028年上半年
非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食道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中晚期食道癌	III	██████████	██████████	██████████	2027年上半年	2028年上半年
	房顫脈衝電場消融(PFA)系統	陣發性心房顫動	III	██████████	██████████	██████████	2028年上半年	2029年上半年
	抗胃食管反流系統	胃食管反流病	III	██████████	██████████	██████████	不適用	2025年12月
	肺結節定位針	CT引導下的肺結節定位	II	██████████	██████████	██████████	不適用	2019年3月
	內鏡吻合夾	軟組織閉合治療	II	██████████	██████████	██████████	不適用	2022年8月
	單孔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	腹腔鏡手術	II	██████████	██████████	██████████	不適用	2017年2月
	開創保護器	小切口手術及微創手術	II	██████████	██████████	██████████	不適用	2014年5月
	輸尿管擴張球囊導管	輸尿管狹窄	II	██████████	██████████	██████████	不適用	2018年12月
	腹腔鏡用活檢袋	活檢	II	██████████	██████████	██████████	不適用	2014年5月
	腹腔鏡手術器械	腹腔鏡手術	II	██████████	██████████	██████████	不適用	2018年10月
	房間隔穿刺鞘	心臟介入手術	III	██████████	██████████	██████████	不適用	2025年12月
內窺鏡導管	介入內窺鏡手術	II	██████████	██████████	██████████	不適用	2026年1月	

★ 商業化    ██████████ 產品狀況

## 我們的產品及在研產品

### 血管介入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 血管介入

##### 1. 心臟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心臟冷凍消融系統（「**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為自主開發的用於治療陣發性心房顫動的冷凍消融系統。心臟冷凍消融系統通過在微創手術中冷凍和破壞導致心律失調的異常心臟組織來治療房顫。

我們於2019年10月啟動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的臨床試驗。我們於2022年7月就心臟冷凍消融系統向國家藥監局提交註冊申請，並於2023年12月就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此外，我們的心臟冷凍消融系統於2024年1月通過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的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審查。我們於2024年9月在中國將我們的心臟冷凍消融系統商業化。

##### 2. 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是為治療高血壓而設計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腎動脈去交感神經消融術是一種微創手術，旨在向腎臟中過度活躍的神經（其活動是導致高血壓的原因之一）傳遞能量以降低其活躍度及治療高血壓。我們的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將液氮輸送至腎動脈的靶區，以進行環向消融，通過冰球的形成及複溫損傷神經組織，從而實現治療高血壓的目的。

我們致力於使該在研產品成為全球首款專門針對治療高血壓的冷凍消融產品。於2022年12月，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獲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指定為「突破性器械」。我們目前正就Cryofocus冷凍消融系統開展確證性臨床試驗，我們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3. 肺動脈高壓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肺動脈高壓冷凍消融系統（「**肺動脈高壓冷凍消融系統**」）是用於治療肺動脈高壓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該系統採用球囊導管對肺動脈交感神經進行環向冷凍消融，有效阻隔交感神經信號，從而治療肺動脈高壓。

我們的肺動脈高壓冷凍消融系統目前正處於臨床前研究階段，我們預期於2029年下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介入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 呼吸介入

#### 1. 慢阻肺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我們的慢阻肺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為本公司開發的針對患有慢阻肺及慢性支氣道炎的患者進行冷凍治療的噴霧冷凍治療系統。我們的慢阻肺冷凍噴霧治療系統通過在支氣道鏡下噴灑液氮，消融病變氣道粘膜上皮細胞並令其失活，以達到治療效果。

我們的慢阻肺冷凍噴霧治療系統於2023年3月進入確證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上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8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2. 哮喘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哮喘冷凍消融系統為用於治療中度及重度哮喘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

哮喘冷凍消融系統由冷凍治療設備及氣道冷凍消融導管組成。在手術過程中，哮喘冷凍消融系統通過冷凍消融破壞肺部迷走神經，減少過度活化乙酰膽鹼的釋放（其為哮喘病因），並減少粘液分泌，從而達到治療哮喘的效果。

我們的哮喘冷凍消融系統於2023年3月進入確證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9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3. 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為用於消融惡性氣道腫瘤組織、減少氣道再狹窄頻次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

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由冷凍治療設備及氣道冷凍消融導管組成。在手術過程中，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利用冷凍消融系統產生的超低溫消融氣管腔內及腔壁的腫瘤細胞，然後通過復溫進一步破壞腫瘤細胞。冷凍消融球囊能在較大範圍內對惡性腫瘤進行更徹底的消融，並延緩再狹窄的時間。

我們於2021年4月啟動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的臨床試驗。我們於2024年5月就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向國家藥監局提交註冊申請，並於2025年3月就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我們於2025年5月將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商業化。

4. 良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良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是一種基於液氮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用於消融良性氣道狹窄病變。該在研產品可進行冷凍消融治療和減少氣道再狹窄的頻次。

我們的良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於2024年1月進入確證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上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

5. 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為一種用於治療肺周結節的自主研發冷凍消融系統。我們的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由冷凍治療設備及氣道冷凍消融導管組成。在手術過程中，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通過支氣管鏡將冷凍消融球囊輸送到靶向位置，並通過導管中液氮形成的超低溫使腫瘤內部快速形成冰球導致細胞內外冰晶形成，從而破壞腫瘤細胞。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採用柔性導管、經氣道的入路治療方式，可大大減少氣胸、咯血等併發症的發生概率。

我們的肺周結節冷凍消融系統現正處於確證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將於2026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就該產品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

6. 咳嗽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我們的咳嗽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為自主開發的冷凍治療系統，用於治療慢性咳嗽。該系統通過消融氣道中的可見病變來達到治療效果。

我們的咳嗽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目前正處於可行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8年下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7. 結核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我們的結核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為本公司所開發用以治療氣管支氣管結核的噴霧冷凍治療系統。該系統通過消融氣道中的可見病變來達到治療效果。

我們的結核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目前正處於可行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8年下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8. 冷凍粘連治療系統

我們的冷凍粘連治療系統為用於活檢、狹窄再通及異物摘除的冷凍粘連器械。該系統採用亞臨界製冷技術及控壓傳熱技術進行快速冷凍粘連。

該在研產品包括一次性使用冷凍探頭及配套冷凍治療設備。在手術期間，將一次性使用冷凍探頭與冷凍治療設備連接，在內窺鏡引導下將冷凍探頭的遠端與目標靶組織或異物接觸進行冷凍粘連，以進行組織活檢、狹窄再通以及異物摘除。

繼於2023年12月就配套冷凍治療設備取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及於2024年1月就一次性使用冷凍探頭取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後，我們於2024年1月就冷凍粘連治療系統獲得上市批准。我們於2024年9月在中國將我們的冷凍粘連治療系統商業化。我們的冷凍粘連治療系統的一次性使用冷凍探頭的註冊變更於2025年8月取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

#### 腫瘤介入

##### 1. 膀胱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膀胱冷凍消融系統為自主開發的用於治療膀胱腫瘤的冷凍消融系統。該產品使用液氮對靶組織進行有效的冷凍球囊消融，其與膀胱內灌注卡介苗或化療相似，適用於配合經尿道膀胱腫瘤電切術，減少非肌層浸潤性膀胱癌患者的腫瘤殘留。

我們於2017年11月啟動膀胱冷凍消融系統的臨床試驗，並已於2022年6月就膀胱冷凍消融系統取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我們於2022年12月在中國將我們的膀胱冷凍消融系統商業化。

##### 2. 胃部冷凍消融系統

我們的胃部冷凍消融系統為自主開發的冷凍消融系統，用於對胃腫瘤進行消融以治療胃癌。

胃部冷凍消融系統由冷凍治療設備及冷凍治療導管組成。在手術過程中，冷凍治療設備提供穩定的液氮傳送，導管可通過電子胃鏡進入胃部。導管遠端與預先裝入的球囊連接，球囊通過電子胃鏡後可擴張以接觸靶胃粘膜，通過球囊內穩定的液氮傳送在球囊創造超低溫環境，破壞靶細胞。當達到設定的冷凍時間，系統將停止冷凍過程，並開始複溫循環，進一步破壞靶細胞。

我們的胃部冷凍消融系統目前正處於可行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上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8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3. 食道冷凍噴霧治療系統

我們的食道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用於對中晚期食道癌患者進行內鏡噴霧冷凍治療，縮小腫瘤大小，緩解吞嚥困難症狀及提高生活質量。

中晚期食道癌患者可能因腫瘤佔位導致食道狹窄而出現吞嚥困難。食道冷凍噴霧治療系統可直接在腫瘤表面噴塗液氮破壞腫瘤細胞，從而減少腫瘤體積，緩解患者吞嚥困難及提高生活質量。

我們的食道冷凍噴霧治療系統目前正處於可行性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於2027年上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產品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8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非冷凍治療產品及在研產品

### 1. 肺結節定位針

我們的肺結節定位針（亦稱為一次性肺結節定位針）為一次性定位針，適用於進行胸腔鏡手術前的肺結節患者在CT引導下的肺結節定位。肺結節定位針採用多鉤定位及柔性線的結合，大大降低定位後脫位的風險，確保手術中安全有效地切除肺結節。

我們的肺結節定位針於2019年3月獲得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其後於2019年5月在中國實現商業化，並於2019年1月獲得CE認證。我們於2024年3月成功續新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我們的肺結節定位針目前被國家藥監局列為第二類醫療器械。於本年報日期，自我們獲得肺結節定位針相關監管批准日期起，概無出現任何重大意外或不利變動。

### 2. 內鏡吻合夾

我們的內鏡吻合夾是自主開發的一種用於消化道軟組織閉合治療的吻合夾。其適用於消化道出血、穿孔及組織缺損的閉合治療，並尤其適用於胃腸內鏡手術中的穿孔及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後的全層內鏡閉合。其目標患者主要包括急性消化道出血患者、潰瘍或醫學誘發穿孔患者或透過內窺鏡進行組織切除手術的患者。該產品有多個好處，例如具有更大夾緊範圍及更強夾緊力，且可拆卸，方便夾取及避免對組織造成二次損傷。該產品為中國獲批商業化的超級範圍夾之一。

我們於2020年6月啟動內鏡吻合夾的臨床試驗，並於2022年8月就該產品獲得批准。我們已於2022年10月將該產品商業化。於本年報日期，自我們就內鏡吻合夾獲得相關監管部門批准之日起，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意外或不利變化。

### 3. 單孔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

我們的單孔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亦稱為一次性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為自主研發系統，在腹腔鏡手術中作為內鏡、器械及雙手在手術中的通道。該系統適用於單切口腹腔鏡手術、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減孔腹腔鏡手術或手助腹腔鏡手術。

我們的單孔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於2017年2月獲得註冊證書，其後於2017年4月在中國實現商業化，並於2019年1月獲得CE認證。於本年報日期，自我們獲得單孔多通道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相關監管批准日期起，概無出現任何重大意外或不利變動。

### 4. 房顫脈衝電場消融(PFA)系統

我們的房顫脈衝電場消融(PFA)系統（「房顫PFA系統」）適用於陣發性心房顫動的介入治療。該系統通過高壓脈衝電場破壞心肌組織，實現肺靜脈前庭的電隔離，達到治療效果。

我們的房顫脈衝電場消融(PFA)系統目前正處於可行性臨床試驗階段，並預期於2029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 5. 抗胃食管反流系統

我們自主開發的抗胃食管反流系統為適用於括約肌磁性增強手術中治療胃食管反流病（「胃食管反流病」）的手術器械。括約肌磁性增強手術旨在通過加強食管下括約肌的張力治療胃食管反流病，達到抗反流效果。

我們於2018年8月啟動抗胃食管反流系統的臨床試驗。我們於2024年5月就抗胃食管反流系統提交註冊申請，並於2025年12月就抗胃食管反流系統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

### 6. 其他非冷凍治療產品

我們的非冷凍消融產品亦包括開創保護器、輸尿管擴張球囊導管、腹腔鏡用活檢袋（亦稱為內窺鏡用活檢袋）、腹腔鏡手術器械、房間隔穿刺鞘及內窺鏡導管。該等產品均為一次性使用醫用耗材。於本年報日期，除房間隔穿刺鞘及內窺鏡導管以外的非冷凍消融產品均已實現商業化，且自我們獲得該等非冷凍消融產品相關監管批准日期起，概無出現任何重大意外或不利變動。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產品的未來前景，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或銷售我們的其他在研產品。

### 研發

我們已建立一支由具備豐富醫療器械行業或工程研發領域經驗的行業專家所領導的專業產品開發團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產品開發團隊由擁有27名員工的內部研發團隊及擁有16名員工的臨床操作團隊組成（包括若干承擔產品開發職能的管理人員）。同時我們也與行業領袖（包括科學家、醫生及行業專家）發展關係，令我們能夠全面瞭解患者及醫生的臨床需要及需求。

我們已在中國及海外建立全面的知識產權組合，以保護我們的技術，包括我們的核心液氮冷凍消融技術、柔性導管技術及其他主要技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及海外擁有180項專利及40項專利申請。

### 生產

於2025年，我們在位於浙江省寧波市及上海兩個地區的生產基地生產、組裝及測試我們的產品，總建築面積超過12,800平方米。我們生產商業化的產品，主要包括我們的核心產品（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其他商業化的產品，包括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及肺結節定位針，亦在位於寧波市的生產基地生產、組裝及測試與NOTES相關的測試樣品產品。我們在位於上海市的生產基地生產商業化的產品，包括心臟冷凍消融系統，也生產、組裝及測試有關用於產品開發的血管介入的測試樣品產品。

### 未來及展望

我們致力於成為全球微創介入冷凍治療醫療器械平台，以我們的冷凍技術為基礎，為全球醫患帶來福音。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以實現我們的目標：

- 迅速推動在研產品的臨床開發和商業化；
- 專注於微創介入冷凍治療，基於技術平台進一步擴大產品組合；
- 持續研發各種底層技術及配套技術；及
- 選擇性地拓展全球業務。

## II. 財務回顧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8百萬元，增幅為78.0%，主要受於2025年3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的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及冷凍粘連治療系統等呼吸介入產品的銷量增加所帶動。此外，波科的其他呼吸介入產品的經銷銷售亦相應增加。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3百萬元，這與我們2025年的商業化產品銷售增長基本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0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1.8%下降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7.2%，主要受惡性狹窄冷凍消融系統等新產品在商業化初期階段的推廣活動所影響。此外，波科的其他呼吸介入產品的經銷銷售亦增加，毛利率則相對較低。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為匯兌差額淨值及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人員的員工成本；(ii)已用材料及耗材成本；(iii)股份付款；及(iv)臨床試驗費用，包括向醫院、合約研究機構、臨床現場管理機構及有關研發活動的其他服務供應商付款。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研發開支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19,377	63.7	37,836	51.5
已用材料及耗材成本	3,923	12.9	16,944	23.1
股份付款	1,179	3.9	2,528	3.4
臨床試驗費用	2,888	9.5	9,808	13.4
折舊及攤銷	1,251	4.1	959	1.3
其他 <sup>(1)</sup>	1,820	5.9	5,380	7.3
總計	30,438	100	73,455	1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知識產權及CE認證開支、研發人員產生的差旅及交通開支、動物實驗開支及產品設計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3.1百萬元，減幅為58.6%，主要由於(i)於報告期間我們研發人員減少，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18.5百萬元；及(ii)隨著部分產品取得註冊證後，持續研發項目的已用材料及耗材成本以及所支付的臨床試驗費用分別減少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6.9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5百萬元，減幅為25.2%，主要由於長期資產減值及員工成本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增幅為15.3%，主要由於新產品商業化的銷售推廣活動增加。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增幅為79.2%，主要由於來自關聯方的貸款增加。

#### 所得稅開支

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載列如下：

#####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寧波勝杰康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報告期間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有關稅務機關每三年複審一次「**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2024年起連續三年，寧波勝杰康已符合並將繼續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

### 美國

在我們的附屬公司中，Cryofocus America, Inc.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於報告期間須按21%的稅率繳納法定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於報告期間，其亦須繳納加利福尼亞州的州所得稅。由於該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聯邦企業所得稅及州所得稅計提撥備。

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我們已按規定在相關司法權區的相關稅務機構進行稅務備案並繳清所有未償還稅項負債，且我們並未發現與此等稅務機構有任何未決或潛在糾紛。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5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我們在研產品的開發、臨床試驗、購買廠房及設備的付款、行政開支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5百萬元，減幅為22.9%。該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報告期間產生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將繼續受我們研發開支所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0.8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償還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間，我們主要依靠現有商業化產品的銷售收入產生的現金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控現金及現金結餘的使用，並努力為我們的業務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展望未來，我們認為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我們的營運及其他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得以滿足。

### 資本開支

我們定期產生資本開支以擴大並改善研發設施、建立製造能力及提高營運效率。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機器、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70	1,880

我們預期將於未來五年主要就採購設備及建設製造設施而產生資本開支。我們或會根據開發計劃或根據市況及我們認為屬適當的其他因素就任何指定期間調整我們的資本開支。

###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年度我們債務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9,351	5,604
非流動	3,719	7,720
<b>總計</b>	<b>13,070</b>	<b>13,324</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年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3.1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的年利率為2.8%，其餘金額的年利率則為3.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23.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0百萬元已動用，約人民幣21.9百萬元仍未動用。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流動比率 <sup>(1)</sup>	1.5	1.6
速動比率 <sup>(2)</sup>	1.0	1.1
資產負債比率 <sup>(3)</sup>	64.7%	47.1%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 (3)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有下列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廠房及機器	275	545

### 資產質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1.3百萬元的樓宇用作抵押若干銀行借款之擔保。

###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待決或威脅其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訴訟或重大申索。

### 於報告期內的重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未授權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的計劃。

### 人力資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74名（2024年：276名）全職僱員，絕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74.3百萬元，包括(i)任期、薪資、薪金及花紅；(ii)社會保障成本；及(iii)以權益結算購股權。我們在考慮多項因素後招聘僱員，包括我們的需求和擴張計劃，以及候選人的工作經驗和教育背景。我們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投資繼續培訓計劃，以不斷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反饋，以及有關產品知識、項目開發和團隊建設等各個方面的內外部培訓。我們亦根據僱員的表現對其進行評估，確定其薪酬、晉升和職業發展。根據相關的中國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約，涉及任期、薪資、花紅、員工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照僱員薪金的一定比例（包括花紅及津貼）向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款，最高限額由地方政府規定。

## III.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末期股息（2024年：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克儉先生**，57歲，於2013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董事。彼於2021年12月2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商業適用性及可持續性。

李先生於投資及醫療器械行業積逾13年經驗。於1990年9月至2006年12月，李先生於漢川機床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機床、機床部件及高科技機電產品研發及製造的公司）擔任技術員。自2010年11月起，彼於北京博瑞萊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項目投資的公司，專注於電力及電氣設備、能源與環境保護領域）擔任董事，並參與投資決策。自2014年5月起，彼一直擔任控股股東之一上海仕地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並參與該公司的投資決策。

李先生於1990年9月畢業於漢中市國營漢川機床廠技工學校電氣工程專業。

李先生為我們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李女士的胞兄。

**朱軍先生**，52歲，於2019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寧波勝杰康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彼於2021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1年12月2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彼現時為我們附屬公司寧波勝杰康、北極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北極灃生物科技**」）、輝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輝灃生物科技**」）及迦德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迦德灃生物科技**」）的董事。

朱先生於醫療行業積逾21年經驗。於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彼於南通大學附屬醫院擔任住院醫師，主要負責臨床診斷及治療。於2004年7月至2017年6月，彼於愛爾博（上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療器械推廣及銷售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全國營銷及銷售、科學研究及培訓。於2018年2月至2020年9月，朱先生曾任杭州比鄰星創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主要從事醫療領域投資的公司）投資合夥人，參與醫療器械的研究與分析。

朱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南京市南京醫科大學臨床醫學專業。彼其後於2004年6月再於上海取得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臨床醫學碩士學位。

劉偉先生，36歲，自2020年10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規劃、投資者關係及為董事會提供支持。劉先生現時亦為我們附屬公司北極豐生物科技、輝豐生物科技及迦德豐生物科技的董事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劉先生於2023年6月1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劉先生於審計方面積約1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12年10月至2020年9月，彼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擔任審計項目經理，主要負責上市公司及跨國企業的財務審計。

劉先生於2012年7月自上海的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前稱上海立信會計學院)取得國際會計學士學位。彼現時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57歲，自2014年7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於2021年12月2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有關整體策略等主要事宜的決策。彼現時亦為寧波勝杰康的董事。

呂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積逾22年經驗，尤其於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方面。於1993年7月至1998年4月，呂先生於上海航海儀器總廠(一家專門從事船舶、通訊及導航設備的公司)擔任研究部及管理部副主任，彼主要負責導航儀器技術研發及生產部質量管理。於1998年5月至2000年2月，彼於上海中集內燃機發電設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特種內燃發電設備及柴油水泵機組生產的公司)擔任質量經理，主要負責生產部質量管理。於2000年5月至2001年11月，呂先生於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心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並為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53)的全資附屬公司)擔任品管部及生產部經理。於2001年12月至2002年12月，彼於維科醫療器械(蘇州)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心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擔任營運主管，主要負責研發、品質管理及生產管理。於2003年1月至2009年2月，呂先生其後於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心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並為先健科技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2)的全資附屬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2009年3月至2011年12月，呂先生於北京市普惠生物醫學工程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物瓣膜開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擔任總經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此外，呂先生亦於控股股東的若干緊密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中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位。自2013年1月以來，呂先生先後擔任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健世科技」，一家主要從事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開發的公司)的首席技術官、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現任健世科技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首席技術官，主要負責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營運、策略及公司發展的整體管理。自2014年10月起，彼亦擔任寧波迪翔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前稱寧波迪翔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生命科學及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控股公司)的執行董事。此外，自2018年7月起，彼一直擔任寧波華科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用於椎體成形術的醫療器械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於1993年7月，呂先生於哈爾濱取得哈爾濱工程大學(前稱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學士學位。呂先生現為浙江省藥學會醫療器械專家委員會成員及中國心血管醫生創新學院導師。

**趙春生先生**，54歲，自2021年6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於2021年12月2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有關整體策略等主要事宜的決策。

趙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積逾25年經驗。於1999年4月至2020年7月，彼於上海醫療器械(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專門從事X射線、手術器械、消毒設備及衛生材料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兼總經理，主要負責制訂公司策略及營運管理。於2009年6月至2012年6月，趙先生於北京萬東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055))，主要從事影像醫療器械的研發及生產)擔任董事，主要負責制訂公司策略。

此外，趙先生亦於控股股東之一寧波麟豐及控股股東的若干緊密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中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位。自2020年12月、2021年3月、2021年6月及2021年11月起，趙先生分別擔任寧波納睿諾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靜態電腦掃描等輻射成像器械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大連七顆星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用於神經外科手術的醫療器械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寧波慧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用於神經外科手術的醫療器械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及上海潘諾西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療模型產品及特製植入材料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21年10月以來，彼擔任寧波麟豐總經理，主要負責營運管理。自2022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寧波迪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用於治療與冠心病相關動脈硬化的無源醫療器械研發、製造及銷售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於1999年3月，趙先生在吉林取得吉林工業大學汽車工程及檢測碩士學位。於2003年3月，彼亦在上海自上海交通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02年12月以來，趙先生亦獲上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認可為工程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大勇博士**，67歲，於2021年12月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於上市後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高博士積逾25年教學及科研經驗。彼為印第安納州衛理公會醫院冷凍生物學研究所(Cryobi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of the Methodist Hospital of Indiana)高級研究科學家，主要負責參與及領導科研工作，以及開發新技術及應用。於1998年1月至2004年6月，高博士擔任肯塔基大學機械工程系及生物醫學工程中心的終身正教授，並自2004年7月起擔任Baxter Healthcare工程講席教授，主要負責教學、科研及技術改造。彼亦自2004年9月起擔任華盛頓大學機械工程系及生物工程系的終身正教授，及自2019年7月起擔任ORIGINCELL講席教授，主要負責教學、科研及技術改造。

高博士於1982年2月在合肥取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現代力學學士學位。彼於1991年5月在蒙特利爾進一步取得康考迪亞大學機械工程及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

**梁顯治先生**，71歲，於2021年12月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於上市後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梁先生於教學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16年經驗。於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彼於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51))，主要從事電視機、DVD及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擔任財務總監。自2009年2月起，彼於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擔任副教授。於2009年10月至2011年9月，彼於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擔任財務規劃及發展董事總經理。於2011年10月至2013年11月，彼於明美製品(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任職，負責該公司的財務事務，並於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擔任財務部執行副總裁。

此外，於2011年10月至2025年11月，梁先生於先健科技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2))，主要從事心血管及外周血管疾病及紊亂所用微創介入醫療器械的製造及營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2月至2025年2月，彼於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80))，主要從事高科技產品相關業務的投資)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1977年12月，梁先生於香港獲得香港浸會學院工商管理文憑。於1981年6月，彼於奧斯丁獲得美國德克薩斯大學奧斯丁學院專業會計碩士學位。於2007年12月，彼在香港於香港公開大學修讀遙距學習課程，進一步獲得語言及翻譯學學士學位。梁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Association of Chartered Certified Accountants (ACCA)) (前稱Chartered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Accountants)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前稱Hong Kong Society of Accountants) 會員及德克薩斯會計師公會 (Texas Society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資深會員。

**覃正博士**，68歲，於2021年12月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於上市後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覃博士於教學及學術研究領域擁有多年經驗，包括企業管理及風險管理。覃博士為陝西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院的博士生導師及教授。彼亦為上海財經大學信息管理與工程學院的博士生導師及教授。彼亦是南方科技大學的創校副校長，現任博士生導師及教授。此外，覃博士亦負責不同研究項目，以及出版涵蓋企業管理及風險管理等領域的各種期刊。

自2022年8月至2024年4月，覃博士擔任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18），主要從事汽車貸款業務）獨立非執行董事。

覃博士於1991年3月自陝西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工程碩士學位。彼進一步於1994年7月自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機械製造博士學位。

**胡赫男博士**，38歲，於2022年11月5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於上市後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胡博士積逾八年法律及教學的經驗。於2014年12月至2023年11月，彼於廣州雲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的公司）擔任監事。於2016年8月至2017年1月，彼於廈門大學擔任助理教授，彼主要負責教學及研究。自2017年7月起，胡博士於華南理工大學先後擔任講師及副教授，彼主要負責教學及研究。於2018年11月至2023年8月，彼於廣州雲棧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的公司）擔任監事。

胡博士於2009年7月於北京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10年11月於香港取得香港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於2016年12月於香港取得香港大學法律博士學位。彼亦於2010年3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法律職業資格。

## 高級管理層

**朱軍先生**，5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各段。

**劉偉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各段。

**Thach Buu DUONG先生**，58歲，於2013年3月加入本集團。於2013年3月至2020年9月，彼先後擔任本公司的研發部主任及總經理。彼現時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監察全資附屬公司Cryofocus America Inc.的營運。彼現時亦為Cryofocus America Inc.的董事。

Duong先生積逾25年工程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1992年12月至1996年8月，彼於Able Corporation先後擔任設計工程師及項目工程師。於1996年8月至1998年6月，彼於Parker Hannifin Corporation(前稱Parker Appliance Company，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PH)，主要從事飛行控制系統的設計及製造)的設計工程師。於1998年7月至2000年12月，彼為Robertshaw Controls Company(一家主要從事商用及家用電器控制器設計及製造的公司)的項目工程師。於2000年12月至2001年7月，彼為Newport Corporation(一家主要從事光纖激光焊接機設計及製造的公司，且為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MKS Instruments, Inc.(股票代碼：MKSI)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高級機械工程師。於2001年9月至2010年2月，彼為Endocare Inc.(一家專門從事腫瘤冷凍消融療法的公司)的機械工程部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2年2月，彼為Nearfield Systems Inc.(一家主要從事天線測量系統及軟件設計及製造的公司)的機械工程部經理。

Duong先生於1992年12月在加利福尼亞州取得加州州立大學長灘分校(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of Long Beach)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亦自1997年2月起自加利福尼亞州的國家專業工程師和土地測量師註冊委員會(State Board of Registration for Professional Engineers and Land Surveyors)取得機械工程專業工程師執照。

**趙奎文博士**，42歲，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工程主管，並自2019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技術官兼研發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研發活動。

加入本集團前，於2015年9月至2017年9月，趙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學擔任博士後研究員，主要負責進行博士後研究。

趙博士於2006年6月在山東取得山東科技大學熱能與動力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3月在上海取得上海理工大學製冷與低溫工程碩士學位。彼於2015年9月自上海的上海交通大學進一步取得工程熱物理學博士學位。趙博士自2020年9月起一直為上海市生物醫學工程學會的介入醫學工程專業委員會委員。

**瞿紀洪博士**，62歲，自2022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醫療官。彼主要負責就產品申請、技術發展、進入海外市場及引入國際創新產品等事宜制定戰略。

瞿博士於心臟電生理及心臟病等領域的研究及醫療器械行業擁有多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舍布魯克大學的生理及生物物理系擔任研究助理，主要負責參與心臟電生理研究項目及協助臨床前研究實驗室管理，並於哥倫比亞大學擔任博士後科學家，主要負責領導及進行與通過新興生物技術治療心臟病有關的研究項目，包括幹細胞及基因治療技術。瞿博士其後於Guidant Corporation（一家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治療血管疾病的醫療器械的公司）任職，彼主要負責有關應用生物技術於醫療器械及利用生物技術進行創新療法的研究項目。於2014年12月至2017年11月，瞿博士於雅培醫療用品（上海）有限公司（前稱聖猶達醫療用品（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治療心臟疾病醫療器械的公司）擔任臨床事務總監，彼主要負責亞洲臨床事務的戰略制定及執行。於2017年12月至2019年3月，彼於沛嘉醫療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6），主要從事研發經導管瓣膜治療及神經介入醫療器械）擔任臨床及監管註冊事務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監管註冊事務。於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彼於波士頓科學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BSX），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用於介入醫療專業的醫療器械）擔任醫療、臨床及監管事務副總裁，彼參與醫療、臨床及監管事務。於2020年10月至2022年2月，彼於健適醫療科技集團（一家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外科及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的公司）擔任首席醫療官，彼主要負責就醫療應用及技術部署制定戰略。

瞿博士於1986年7月於上海取得上海交通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士學位及於1989年7月於上海取得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前稱上海醫科大學）生物醫學工程碩士學位。彼於1996年12月取得魁北克省舍布魯克大學理學博士學位。此外，瞿博士於2008年7月取得明尼亞波里斯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智敏先生**，42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自2014年5月起，彼先後出任本集團多個職務，包括研發工程師、研發經理、研發主任及研發主管，現時擔任我們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勝杰康的執行副總裁。彼現時亦擔任我們附屬公司上海勝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寧波勝杰隆醫療器材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彼主要負責上述附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整體管理。

陳先生積逾15年工程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彼為深圳壽力亞洲實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空氣壓縮機、真空泵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的公司）的研發工程師，主要負責空壓設備、樣機及相關部件的研發、裝配、測試及製造。於2010年1月至2014年5月，彼為寧波磐吉奧機械工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製造及銷售的公司）的研發工程師，主要負責新項目開發以及流程的制定及改進。

陳先生於2006年6月在武漢取得華中科技大學機械設計製造及自動化學士學位。彼進一步於2008年6月在武漢取得華中科技大學機械設計及理論碩士學位。

### 聯席公司秘書

**劉偉先生**，36歲，於2021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劉先生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各段。

**梁慧欣女士**於2021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現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 企業服務部經理。彼於為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及合規服務方面積逾18年經驗。

梁女士獲得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公司法與金融法）學位，並取得南澳大學商業（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梁女士自2009年10月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 董事資料變動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 公司文化

董事會相信，企業文化乃本集團取得長期業務發展、經濟成就和可持續增長的基石。全賴有深厚的文化根基，讓本公司能夠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並履行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

本公司持續加強文化框架，重點如下：

- 願景：打造世界領先的微創冷凍治療平台
- 使命：專注於開發冷凍消融技術，致力於中國創新生命科學技術的研發
- 價值觀：專注、精準、整合及創新

董事會已建立並推廣企業文化，期望並要求所有僱員踐行。我們的所有新僱員均須參加入職培訓及培訓計劃，以便更好地瞭解我們的企業文化、結構及政策、學習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提高彼等的質量意識。此外，本公司不時邀請外部專家對我們的管理人員進行培訓，以提高其相關知識及管理技能。

董事會始終確保所制定的目標、價值觀及策略與企業文化相一致，且所有董事均帶頭行動，致力於踐行企業文化。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表現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的業務模式符合本公司的目標及長期策略。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與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一致。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知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入優良的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藉以達致有效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守則以規管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定期審查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且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標準。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於整個報告期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李克儉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朱軍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相當於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由具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可確保權力及權限平衡。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要或關連關係）。

###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及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的相關任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整個報告期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董事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李克儉先生（主席）

朱軍先生（總經理）

劉偉先生（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

趙春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大勇博士

梁顯治先生

覃正博士

胡赫男博士

##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不在場下）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通知會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日送呈全體有機會出席會議的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並於議程內載入有關例行會議的事宜。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將至少於會議擬舉行日期前三日寄發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無法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告知董事會主席或委員會成員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對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問題及表達的反對意見。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稿及終稿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段合理時間內寄送予相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以徵求意見及記錄在冊。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供董事查閱。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且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不在場下）舉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概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會	出席會議次數／會議次數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李克儉先生	4/4	不適用	1/1	1/1
朱軍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劉偉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趙春生先生	4/4	3/3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高大勇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顯治先生	4/4	3/3	1/1	不適用
覃正博士	4/4	3/3	1/1	1/1
胡赫男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概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由替任董事出席。

## 股東大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兩次股東大會（即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及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記錄概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出席會議次數／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李克儉先生	2/2
朱軍先生	2/2
劉偉先生	2/2
<b>非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2/2
趙春生先生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高大勇博士	2/2
梁顯治先生	2/2
覃正博士	2/2
胡赫男博士	2/2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發出的獨立性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於整個報告期，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當中載有有關(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仲裁條文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協議)。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任，任期為三年，有關任期可於重選及重新委任後續新。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可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可膺選連任，但不得超過九年。任何獲委任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新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在其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且應在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重選。

本公司可根據公司章程於任何董事任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將其罷免。此類免任並不影響該董事依據任何合約提出的損害賠償。

當董事會出現職缺時，提名委員會將評估董事會所需技巧、知識及經驗，並識別該職缺是否存在任何特殊要求。提名委員會將物色合適人選並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就提名董事進行討論及投票，並向董事會推薦擔任董事的人選。

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具備能夠最佳輔助及推進董事會效率的個別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的人選。

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組成的整體平衡時，將計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具有一套董事提名政策。在評估及釐定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應考慮以下因素：個人品格；與本集團業務及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是否願意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職責；其委任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規定)；彼等的委任是否符合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為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授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全體董事應確保其一直以誠信履行職責，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就因公司事務而對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職員採取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責任保險。責任保險範圍將每年檢討。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料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即李克儉先生、朱軍先生、劉偉先生、呂世文先生、趙春生先生、高大勇博士、梁顯治先生、覃正博士及胡赫男博士）定期聽取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或更新的簡報。所有董事均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合規並提高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此外，如有需要，亦會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要求每年向本公司提交簽署的培訓記錄。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個方面的事務。該等委員會均按界定的書面職權範圍設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D.3段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趙春生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顯治先生及覃正博士組成。梁顯治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於2025年10月31日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廢除監事會。監事會廢除後，審核委員會應行使中國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協助其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公司章程、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賦予或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包括(其中包括)：

- 就委任及更換外部審計事務所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
- 與內部審計部門及外部核數師保持聯繫；
- 審閱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事項；及
- 公司章程、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賦予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節「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各段。

於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有關報告，並討論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就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挑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任何建議。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E.1段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李克儉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顯治先生及覃正博士組成。覃正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制定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表現、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並就僱員福利安排作出評估及提供建議，包括(其中包括)：

- 制定、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具體薪酬待遇的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績效薪酬；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以(i)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ii)評估董事的表現；(iii)審閱及考慮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iv)就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節「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各段。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顧及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資料釐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兩名董事）的薪酬（包括以權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0至1,000,000	1
1,000,001至1,500,000	2
1,500,001至2,000,000	2
10,000,001至12,500,000	1
總計	6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3段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李克儉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覃正博士及胡赫男博士組成。李克儉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包括（其中包括）：

-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物色、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就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
- 支援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 就有關董事委任、續聘及罷免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以(i)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審閱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政策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已就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節「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各段。董事會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實現董事會多樣化的可計量目標(倘必要)以及就採納有關目標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於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會考慮提名政策所載為完善企業策略並(倘合適)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所需的相關候選人標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組成，其中兩名董事年齡介乎31歲至40歲，四名董事年齡介乎51歲至60歲以及三名董事年齡為60歲以上。本公司已檢討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屬合理，且董事於不同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能夠使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營運。

## 提名政策

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就確定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前，會考慮相關人選性格、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獨立性(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及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有責任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履行以下職責：

- 制訂、審查和完善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及狀況；
- 審查和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查和監督本公司制訂的制度及其遵守情況，以及按照法律及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相關規定做出相應披露；
- 制訂、審查和監督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相關合規手冊；及
- 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員工性別多元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設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多元化政策或政策的概要。

為提高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有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於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知識），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最終的委任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挑選的人選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本公司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組成，包括兩名31至40歲的董事、四名51至60歲的董事及三名60歲以上的董事。本公司已檢討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屬合理，且董事於不同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能夠使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營運。本公司計劃實現並已實現至少1名女性董事及98名女性僱員（佔總人數56%），並認為目前的性別多樣性令人滿意。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宣揚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將竭盡全力任命女性董事加入董事會（牢記章程項下管理層維持不變以及董事辭任及連任期限的重要性），且提名委員會將竭盡全力適時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多名合適的女性候選人，就董事的委任供董事會考慮。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提高董事會層次的性別多元化程度訂立目標數字及時間表。於招聘中高級管理層員工時，本公司亦會繼續確保性別多元化，藉此，本公司將可擁有一批女性管理層擔當職位，並於適時擁有潛在的女性繼任人加入董事會，得以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對女性人才的培訓，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的發展機會。

董事之間的知識及技能均衡搭配，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財務及會計、研發、法律及投資。彼等取得不同專業的學位，包括臨床醫學、機械製造與設備、工商管理、法律、工程、現代機械及專業會計。本公司的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人數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的履歷及經驗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25頁。

### 員工多元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性別比例約為44%:56%（男性：女性）。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尚未就性別多元化採納任何計劃或可計量目標，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本集團在實現僱員性別多元化方面面臨困難或較不相干的任何因素或情況。有關性別比例及為促進性別多元化而採取的措施連同相關數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披露資料。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深明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機制，為獨立的董事會及獨立意見提供支撐。現時董事會由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定期檢討，以維持競爭力及與彼等的職責及工作量相稱。本公司將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後每年評估其獨立性。

董事須聲明其於董事會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的建議或交易中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權益(如有)，並適時放棄投票。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認為必要的情況下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貫展示堅定的承諾且能夠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於董事會的職責。

本公司亦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方法建立渠道，使得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公開地表達意見，以及在必要的情況下以保密方式表達意見。

基於上述已經實施的措施，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可有效地確保董事會於整個2025年期間能夠獲得獨立的意見及投入。董事會每年審查該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負責全面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合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公司已採用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當中載有風險管理框架，可持續識別、評估、評價及監察與我們戰略目標相關的主要風險。審核委員會監督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而董事會為最終監督機構。本公司根據可能性及影響分析高級管理層所識別的風險，並作出妥善跟進、緩解及糾正，以向董事會報告。

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政策、策略及計劃。高級管理層負責(i)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審閱本公司的主要風險管理問題；(ii)為本公司內的相關團隊提供風險管理方法指引，並監督相關部門執行風險管理政策；及(iii)向審核委員會報告重大風險。

各職能團隊(包括財務及投資團隊)定期監察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的實施情況。董事會通常每個季度親自會面(如需要)。為規範本公司的風險管理並設定共同的透明度及風險管理績效水平,相關團隊將(i)收集與其營運或職能有關的風險資料;(ii)進行風險評估,包括對可能影響其目標的所有主要風險進行識別、排序、衡量及分類;(iii)每半年編製一份風險管理報告,供總經理審閱;(iv)持續監察與其營運或職能有關的主要風險;(v)必要時實施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及(vi)制定和維持適當機制,促進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

在每次董事會會議之前,我們均會根據董事的意見編製議程。在董事會會議上,不同團隊負責人將根據議程收集與其職能相關的資料,並按需要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議程項目。董事會秘書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確保兩個團體之間沒有溝通障礙。在董事會會議期間,董事會有時會進一步審閱及/或分析特定議題,並在下一次董事會會議上報告其調查結果。董事會相信,企業架構具備適當的制衡系統,可改善風險管理程序。

審核委員會亦會審閱及批准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確保與我們的企業目標一致;審閱及批准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監察有關我們業務營運的最重大風險及管理層對此類風險的處理;根據企業風險承受能力審閱企業風險;並監察及確保本公司妥為應用風險管理框架。

本公司已採用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當中載有風險管理框架,可持續識別、評估、評價及監察與我們戰略目標相關的主要風險。董事會負責建立內部控制系統,並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層的支援下,對於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有關系統為有效及充足。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核職能與僱員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

###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內部控制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為監察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執行情況,本公司已採取(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

- 設立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記錄、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
- 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劉偉先生及委任梁慧欣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
- 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向我們提供意見,並確保我們遵守相關監管要求及適用法律(如需要)。

本公司亦已採納內部控制措施，確保我們遵守有關「兩票制」的相關規定，包括：

- 定期向我們的管理團隊以及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成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有關「兩票制」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知識；
- 要求我們的管理團隊密切關注不同省份「兩票制」的實施進度；
- 要求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根據「兩票制」在不同省份的最新實施情況，及時調整產品分銷計劃；
- 嚴格執行與分銷商的協議條款（特別是禁止分銷商在其獲特別指定的地區外銷售我們的產品，且未經我們事先批准，不得將其分銷權轉讓予次分銷商）；
- 定期檢查庫存，確保我們自身及分銷商的庫存保持在適當水平；及
- 經常與分銷商、次分銷商及使用我們產品的終端客戶溝通，並進行定期檢查，確保我們的產品並無未經授權而轉售予其他次分銷商。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內部控制措施，確保在處理涉及商業秘密或個人隱私的敏感數據時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該等措施主要包括：

- 對敏感數據的脫敏、收集、使用、轉載、存儲及傳輸採納嚴格規定；
- 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培訓，增強彼等對有關保護敏感數據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瞭解；
- 要求將任何敏感數據（包括但不限於與臨床試驗結果有關者）向國外或外國各方傳輸，均必須提交董事會進行預先批准；及
- 在將所有敏感數據傳輸至任何第三方前對其進行脫敏處理。

最後，本公司已採納打擊腐敗及欺詐活動的各項內部規定，包括防止收受賄賂及回扣以及濫用公司資產的措施。實施此類規定的主要措施及程序包括：

- 授權審核及監督部門負責反腐敗及反欺詐措施的日常執行，包括處理投訴，確保對舉報人的保護及進行內部調查；
- 定期為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反腐敗合規培訓，促使彼等瞭解及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並於員工手冊載列相關政策及有關違規的明令禁止；及
- 對任何已發現的腐敗或欺詐行為採取糾正措施，評估已發現的腐敗或欺詐行為，並提出及制定預防措施，避免日後違規。

###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絕不容忍其董事、行政人員、僱員、代理或顧問或為其行事或其代表的任何人士或公司直接或間接地作出任何形式的賄賂。本公司已採納反貪污政策，有助僱員識別可能導致或牽涉賄賂及不道德商業行為的情況，從而避免作出該等明確禁止的行為，並於有需要時迅速尋求指引。

本公司將定期審查反貪污政策，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被定罪的案件。

### 舉報政策

本公司期望並鼓勵本集團僱員以及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人士（如客戶、供應商、債權人及借貸人），於受保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彙報任何有關本集團的可疑違規事項、不當或失當行為。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旨在就彙報可能的不當行為提供彙報渠道與指引，並向舉報人保證本集團將在正式制度中為其提供保護。

本公司將定期審查舉報政策，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任何可疑的情況。

董事認為，有關控制措施對避免僱員腐敗、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屬充分、有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任何金錢及非金錢賄賂活動索賠或指控而遭受政府調查或起訴，且據董事所知，我們的僱員概無牽涉任何賄賂或回扣安排。

本公司已指定負責人員監察持續遵守有關管治我們業務營運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並監督任何必要措施的實施情況。同時，我們計劃定期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有關相關法律法規的持續培訓計劃及最新資料，以期主動發現與任何潛在違規行為有關的任何疑慮或問題。我們相信，我們已建立充分的內部程序、系統及控制，以確保遵守反腐敗及反賄賂法律。

### 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根據內部程序及政策規範內幕消息之處理及發佈，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可予披露及發佈前一直保密，並確保有效及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

董事會負責審批有關披露內幕消息之政策，有關政策旨在提供指導原則、慣例及程序，以協助本集團僱員及高級職員以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之方法：(i)向董事會彙報內幕消息，以便董事會及時作出披露決定（倘需要）；及(ii)與本集團之持份者溝通。

僱員若知悉其認為重要或屬內幕消息之事項或事件，應當向其分部／部門主管彙報，有關主管將評估相關消息之敏感程度，並將於其認為合適之情況下，上報董事會及／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未注意到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26至12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外部核數師的審核費用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

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有服務而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費用詳情載於下表：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950
非審核服務	-

## 聯席公司秘書及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本公司委聘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 (為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的企業服務經理梁慧欣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劉偉先生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並為梁慧欣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報告期內，劉偉先生及梁慧欣女士均已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 股東權利

###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須每年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地點可由董事會決定。股東周年大會以外的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將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的場合。董事會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根據公司章程第81條，單獨或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第62條，單獨或者合併持有中國公司法規定股份比例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他股東，並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董事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

公司章程第81條規定，有關擬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書面通知，應於股東大會召開日前至少10日送達本公司。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及投資者可按以下途徑向本公司作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新公路3399弄15號樓  
收件人： 劉偉先生  
電子郵件： IR@cryofocus.com

本公司會及時處理有關查詢，並提供資料。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確認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為促進與股東的有效溝通而制定的現有框架，從而使股東積極與本公司溝通並以知情方式行使其股東權利。董事會將定期審查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為其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設立多個溝通渠道。當中包括(i)刊發中期及年報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舉行股東周年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交流看法的場合；(iii)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本集團的最新及主要資訊；(iv)本公司網站作為本公司與持份者之間的溝通渠道；及(v)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處理所有股份登記事宜。

經考慮多種通訊渠道，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可促進充分溝通，並認為於2025年已適當實施股東通訊政策，且相關政策為有效。

### 股息政策

我們現時預期保留所有未來盈利用於業務營運及擴張，且並無任何在可預見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股息政策。日後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由股東大會決定，並受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約束，且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產品的成功商業化以及我們的盈利水平、資本要求、整體財務狀況及合約限制。股息僅可自合法可供分派的溢利及儲備中宣派或派付。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未來我們所實現的任何純利將按照中國法律規定用於彌補過往的累計虧損，其後我們須將純利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因此，我們僅可在滿足以下條件後派發股息：(i)已彌補所有過往累計虧損；及(ii)我們已按以上所述分配足夠的純利至法定公積金。

### 廢除監事會及章程文件變更

在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方式修訂及採納公司章程，以在慮及(其中包括)本公司運營及管理需求後，對公司章程的若干條款作出略微調整，並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內務修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的通函。

在2025年10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為全面實施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並秉持審慎、適當及必要原則，本公司建議修訂(「**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以廢除監事會，由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行使中國公司法所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而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相關規則均相應廢除。

於2025年10月1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亦已考慮廢除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統稱「**議事規則**」)。

在2025年10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修訂、廢除監事會及廢除議事規則。在有關廢除監事會的決議案獲通過後，各監事已自2025年10月31日起卸任監事，並確認其於任職期間與董事會或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與監事卸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4日及2025年10月31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4日的通函。

經修訂公司章程副本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其他本公司章程文件變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發佈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嚴格遵循客觀、透明和全面原則，為各方持份者真實地披露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經營、環境、社會等領域的實踐及成果。本報告為年度報告，涵蓋報告期內的工作，部分內容適當追溯至往年，或延伸至2026年。

## 報告範圍及邊界

報告的組織範圍：以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為主體部分，涵蓋其下屬子公司和分公司。若無其他說明，報告中財務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報告時間範圍：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報告期)，部分內容及數據適當追溯至以往年份或涉及2026年本報告發佈前。

## 稱謂說明

為方便表述和閱讀，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報告中用「公司」表示，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屬公司在本報告中用「集團」或「我們」表示。

## 編製依據

本報告遵循重要性、量化、一致性等匯報原則，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進行編製。

本報告按照識別和排列重要的持份者及ESG重要議題、決定ESG報告的界限、收集相關材料和數據、根據資料編製報告和對報告進行檢視等步驟進行釐定，以確保報告內容的完整性、實質性、真實性和平衡性。

## 重要性

本報告就公司董事會釐定的對本公司、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大影響的ESG議題進行匯報。公司2025年ESG重大性議題識別過程及結果請參閱第一章的「持份者溝通」及「重大性議題」小節。

## 量化

本報告披露了公司在ESG領域的相關量化數據、統計及計算採用的標準與方法，同時針對量化數據予以文字闡釋。公司2025年ESG量化數據請參閱各章節對應部分。

## 一致性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司將於每一報告期採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

### 資料來源及可靠性保證

本報告由康豐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層組織編製，並由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董事會保證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錄、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負責。

### 確認及批准

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6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

### 獲取及回應本報告

本報告電子版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如您對本報告內容有任何疑問與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渠道與我們溝通：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新公路3399弄15號

電話：+86 21 209 77850

郵箱：IR@cryofocus.com

## 1 公司治理

本集團始終將規範化運營管理視為企業穩健發展的基石。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國家法律法規，持續完善治理結構與ESG管理體系，致力於與各利益相關方協同共創，推動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 1.1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作為本公司的最高決策機構，全面負責並領導集團的ESG事務，對相關戰略規劃與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我們持續完善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機制，通過系統識別、評估和分析ESG關鍵議題及其影響，科學確定議題優先級，推動ESG事務的有效管理。

為確保ESG績效的持續提升，董事會定期審議ESG相關風險、重要議題及目標進展，並負責審批ESG關鍵績效的公開披露及重大ESG事件的審查處理，設定與業務緊密關聯的ESG目標，並定期檢討其進度，通過上述機制，董事會不斷強化對ESG事務的監督與指導，確保相關工作有效支持公司的長期穩健運營、提升韌性並為利益相關方創造可持續價值，有力支持集團在運營與業務拓展中實現可持續發展。

### 1.2 ESG治理

本集團充分認識到，健全的ESG治理是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基石。為積極響應社會各界對可持續發展的廣泛期待，我們已逐步建立起權責清晰、分工明確的ESG治理架構，並通過持續優化相關制度與流程，系統提升ESG管理能力，為ESG工作的有效開展提供堅實的組織基礎與制度保障。

####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以董事會為核心、多層次協同的ESG治理架構。董事會作為ESG事務的最高決策機構，全面統籌並系統指導集團各層級推進ESG相關工作，審議和決策重大ESG事項，並對ESG相關風險承擔最終責任。為提升履職能力，董事會成員每年接受一次香港上市法規培訓，以提示合規風險，並確保董事會成員及時掌握最新的監管要求，有效履行其職責。為保障ESG工作的有效推進與落實，集團設立專職ESG工作小組，負責具體執行、跨部門協調與日常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進展，確保各項ESG政策與管理措施得到系統化、規範化的實施。

### 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將利益相關方的支持與協作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基於自身運營特點與業務範圍，我們系統識別了包括股東、投資者、政府及監管機構、員工等在內的關鍵利益相關方，並持續關注其期望與反饋。通過股東大會、實地調研、專題座談、公開電話等多種溝通渠道，我們積極聽取各方意見，及時回應核心關切，致力於構建長期穩定、互信共贏的合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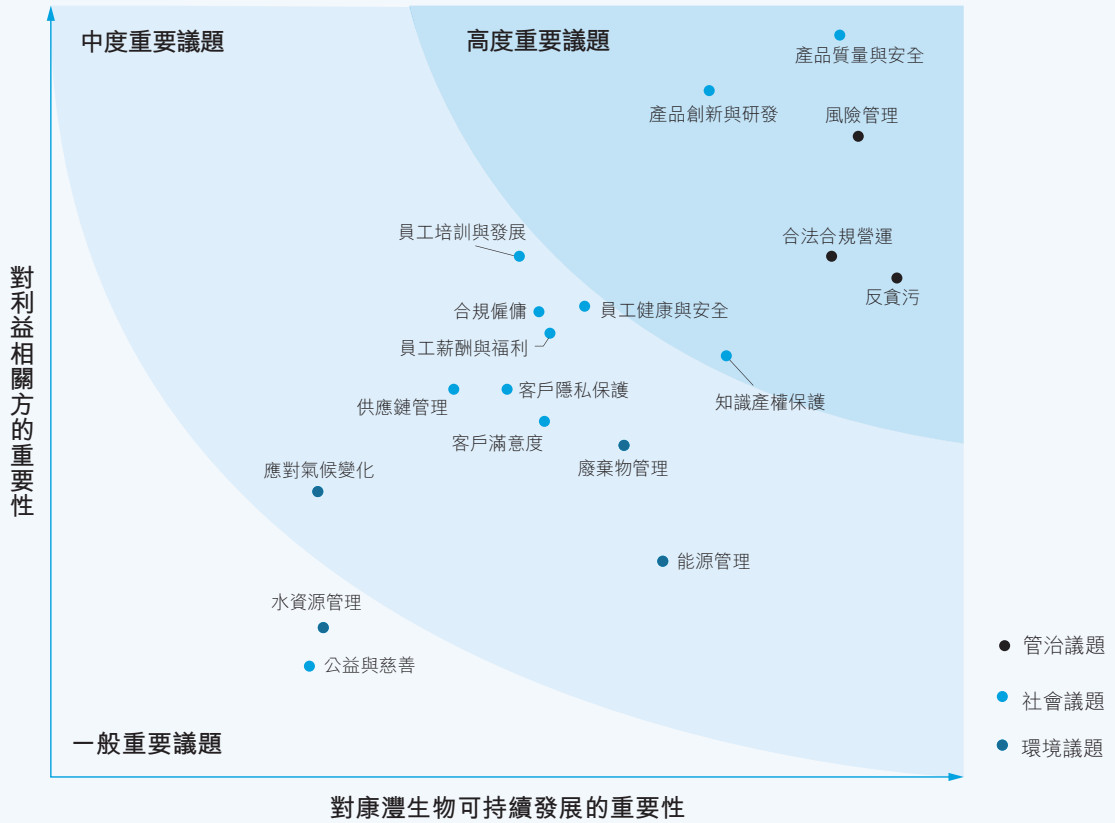
#### 主要持份者及溝通渠道

持份者	期望與訴求	溝通與回應
股東／投資者	合法合規運營 風險管理	股東大會 投資者見面會 信息披露 電話及郵件溝通
政府及監管機構	合法合規運營 反貪污	政策執行 主動納稅 信息披露
員工	合規僱傭 員工薪酬與福利 員工培訓與發展 員工健康與安全	內部溝通平台 走訪及慰問 公開電話
供應商	供應鏈管理	招標會議 調研走訪 行業論壇
合作夥伴	誠信履約 合作共贏	現場參觀及會議 電話／微信／問卷
客戶	產品質量與安全 產品創新與研發 客戶隱私保護 客戶滿意度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定期走訪 現場參觀及會議 電話／微信／問卷
社區公眾	公益與慈善	志願者服務 公益活動

重要性議題

為強化ESG治理效能，系統推進可持續發展戰略落地，本集團持續開展ESG重要性議題的識別與評估工作，並綜合考量不同持份者所關注的關鍵領域。2025年，在評估集團業務環境無重大變化的前提下，我們沿用2024年董事會批註的重要性議題進行重點披露。

康澧生物2025年ESG重大性議題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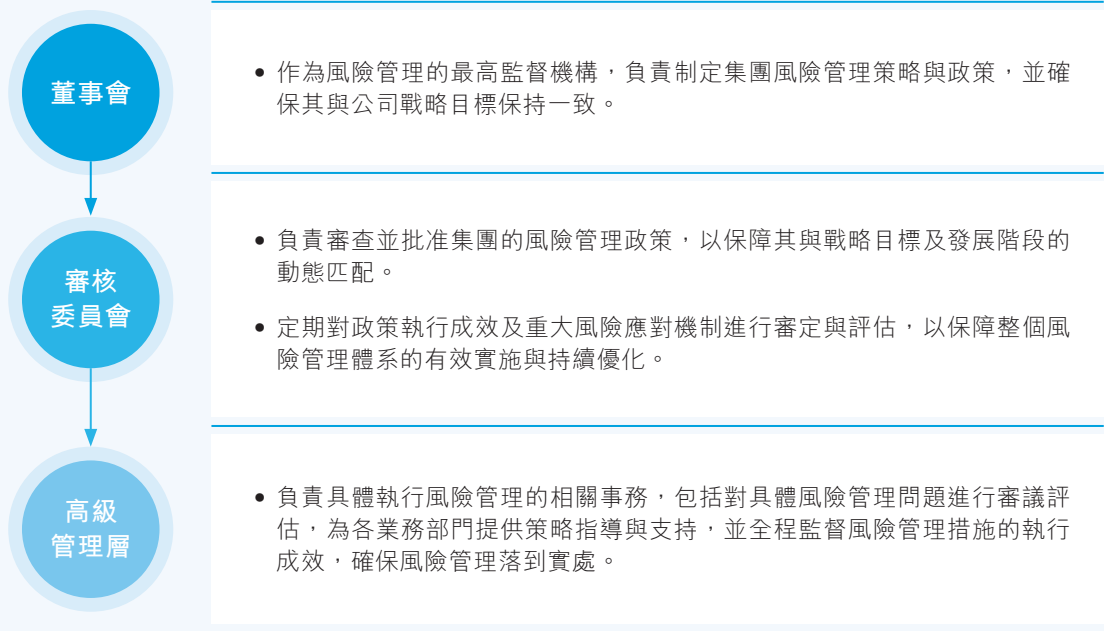


### 1.3 風險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運營過程中的各類潛在風險，將風險管理視為企業穩健治理的核心環節，通過持續完善制度體系、優化管控流程，系統提升整體風險抵禦能力。

在組織架構上，集團建立了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構成的三級風險管理架構，明確權責分工，築牢風險防控屏障。具體而言，高級管理層負責對運營中可能出現的重大風險進行初步識別與前端管控，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進展；審核委員會則負責推進風險的全面識別、持續跟蹤、有效緩解與整改落實，並將關鍵結果上報至董事會。

通過該分級管理機制，集團實現對重大風險事項的及時發現、快速上報與有序處置，確保風險管理閉環運行，為企業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風險管治架構

#### 1.4 商業道德

本集團將合規經營與商業道德建設置於治理核心，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的規範性要求，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等違法違規行為，並高度重視供應鏈的廉潔與誠信，將反貪腐作為供應鏈管理的核心環節，致力於構建並維護一個公正、透明、負責任的商業生態系統。

為系統化推進廉潔治理，我們制定並持續完善《反舞弊管理制度》等內部規章體系，助力員工識別可能導致或牽涉賄賂及不道德商業行為的情況，從而避免作出該等明確禁止的行為，並於有需要時迅速尋求指引，通過制度約束與文化引導相結合，不斷強化員工的職業操守與合規意識。

在監督方面，集團構建了覆蓋電話、電子郵件、信函及面談的多元化舉報渠道，面向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方開放，用於接收涉及貪污、舞弊等違背商業道德行為的舉報信息。所有舉報事項均納入標準化處理流程，確保在受理後第一時間啟動核實程序，並開展獨立、公正的調查。為鼓勵內部監督，我們支持匿名舉報，並設立專門的舉報人保護機制，對舉報人身份及舉報材料實施嚴格保密，堅決杜絕任何形式的打擊報復行為，切實保障舉報人合法權益。

在預防層面，集團將商業道德與合規教育嵌入員工職業發展全周期，我們不僅將其列為新員工入職培訓的必修單元，更通過案例教學、制度宣貫等多種形式開展長期性、系統化的廉潔教育。集團定期為高級管理層及員工提供數據保護及反貪腐合規培訓，以增強其對相關適用法律法規的認識與遵守，相關要求亦明確載於員工手冊。針對任何已發現的腐敗或欺詐違規行為，集團將及時採取糾正措施，並評估原因、制定預防方案，助力員工樹立正確的價值觀與行為規範，從源頭構建「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長效機制。

本集團將定期審查反貪污政策，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被定罪的案件。2025年，集團及全體員工未發生任何已審結的貪污類訴訟案件。

## 2 優質產品

本集團將「專注、精準、融合、創新」的價值主張融入全流程產品質量管理體系，致力於提供安全、可靠、卓越的產品與服務體驗。我們持續完善知識產權保護機制，並採取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以此驅動產品與服務品質的持續提升，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 2.1 產品責任

本集團將產品責任置於首位，視卓越的質量管控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基石。我們不斷優化質量管理體系建設，持續革新技術標準與精進生產工藝，提供更加安全、可靠、高效的冷凍微創治療解決方案。

#### 2.1.1 質量管理體系

本集團嚴格遵循《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經營質量管理規範》等法規要求，全面貫徹國際標準化組織制定的ISO 13485、ISO 14971等國際公認標準。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質量管理組織架構，以公司總經理為最高管理者，下設管理者代表。研發部、生產部、質量部、管理部及醫學部等部門各司其職，確保各環節緊密協作、高效運行。

我們持續完善質量管理體系，及時更新質量管理相關制度。報告期內，我們更新《設計開發控制程序》，增加設計變更對滅菌及解析過程的有效性評估，進一步評估設計變更需要考慮的風險和影響，提升質量管理體系中設計開發流程的規範性和有效性。此外，我們針對新頒佈的2025版《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典》以及將於2026年度正式執行的新版《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完成相應制度文件的升級和相關人員的培訓。

本集團建立健全並有效運行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並取得認證。報告期內，我們接受了藥監部門8次現場體系審核及2次外部客戶審核，並開展9次公司內部審核。審核中發現的所有問題均已在報告期內完成整改。



### 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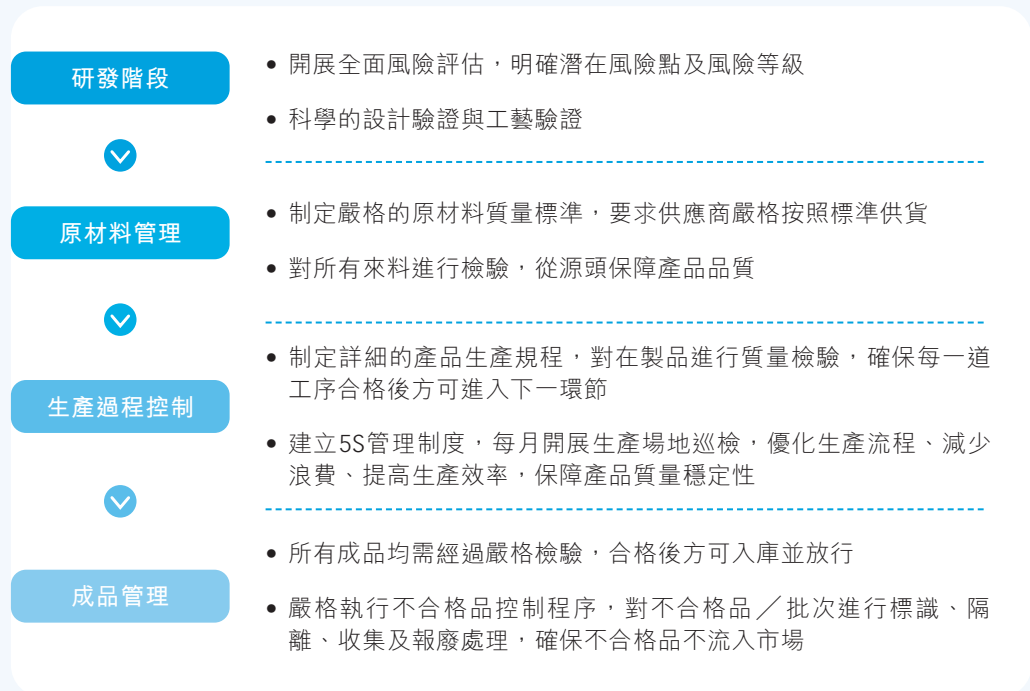
### 質量文化建設

本集團持續強化質量文化建設，通過宣貫質量相關法律法規、組織開展全員培訓、質量部新員工崗前培訓及專項培訓，確保員工全面掌握醫療器械法規、質量管理體系、文件管理、產品檢驗及糾正預防措施等核心知識，從而持續提升整體質量管理水平。

報告期內，公司組織開展多項專項培訓，內容涵蓋《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法規解讀、微生物與衛生知識，以及質量檢驗標準操作規程(SOP)及實操演練等，有效提升員工質量意識和实操能力。

### 2.1.2 產品質量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覆蓋產品全生命周期的質量控制流程，通過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和持續迭代的管理措施，確保產品質量從研發到交付均符合高標準要求。



產品全生命周期質量控制

報告期內，本集團按照年度驗證計劃有序開展42項周期驗證工作，涵蓋產品生產環境、生產基礎設施、產品存放條件、滅菌工藝等多方面，系統性保障產品生產過程的合規與穩定。

#### 產品召回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循《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落實《產品召回管理制度》，包含了召回的工作流程、職責部門以及留痕記錄要求。我們確保一旦發現產品存在潛在安全隱患，能迅速啟動召回程序，以高規格標準保障用戶安全與合法權益，切實履行產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責任。

我們嚴格執行倉庫管理，正確識別產品信息，確保產品出入庫全鏈條的可追溯性。報告期內，我們組織各部門學習《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等產品召回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制度。

#### 召回實施

- 在國家監管部門責令召回的情況下，立即啟動召回程序
- 建立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和不良事件監測系統，持續收集記錄並分析不良事件信息，對可能存在的產品缺陷進行調查與評估
- 經評估確需召回的，迅速啟動召回程序

#### 召回觸發

- 成立由質量、生產、市場、醫學等相關部門管理人員組成的召回工作小組，明確各成員職責
- 召回工作小組負責決策召回範圍、制定召回通知與公告，並落實召回實施計劃

#### 召回產品處置

- 對召回產品採取警示、檢查、修理、重新標籤、修改說明書、軟件更新、替換或銷毀等措施，確保缺陷消除；需銷毀的產品，在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監督下進行銷毀
- 開展深入的原因分析，制定並實施改進與預防措施，避免類似問題再次發生，持續提升產品質量與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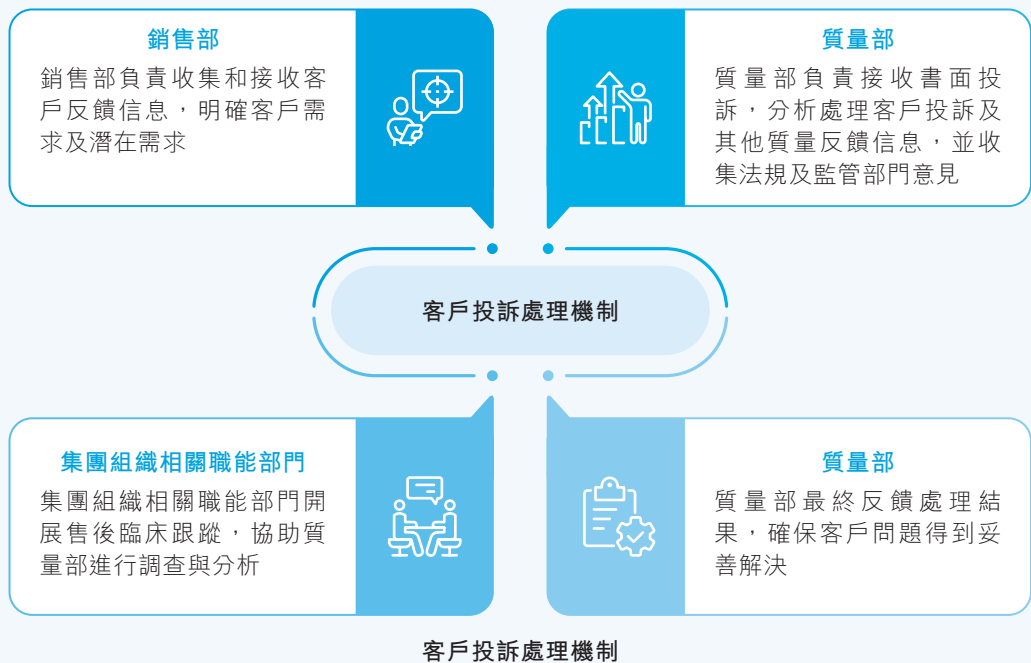
### 產品召回管理流程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未發生因安全與健康理由的產品召回事件。

### 客戶服務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反饋，持續完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確保及時、高效、準確響應並解決客戶問題，在提升客戶滿意度的同時持續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

我們已建立完善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通過多渠道收集並整合客戶反饋，有效識別客戶需求及潛在問題，系統性推動產品質量與客戶服務水平持續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關於產品和服務的投訴。



我們高度重視客戶培訓工作，致力於通過系統性的指導，提升客戶對產品及操作流程的綜合認知。此外，我們面向參研中心主要研究者組織開展專項培訓，內容涵蓋學術前沿進展、公司產品簡介、手術流程及注意事項等，確保研究者和患者對本集團產品及手術操作全面了解。

### 2.1.3 臨床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循《藥物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堅決禁止在臨床試驗期間收集參與研究患者的個人信息，以充分保護患者隱私。

## 2.2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等法律法規，依法合規開展知識產權管理工作。

我們持續完善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嚴格遵循《知識產權管理手冊》的規範要求開展各項工作。我們制定並落實《科技人才引進管理辦法》《專利獎勵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有效激勵技術人才創新，積極推動知識產權成果的轉化與落地應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獲得GB/T 29490-2023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並通過其年度審核。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獲得專利授權180件、商標授權59件；其中，2025年新增授權專利30件、新增授權商標1件。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一次性使用肺結節定位針產品獲得國家專利密集型產品認定。

我們高度重視知識產權培訓與宣貫，按需開展覆蓋不同層級與業務領域的知識產權專項培訓，培訓內容涵蓋知識產權合規管理體系、專利管理、商標管理等，持續提升全體員工對知識產權創造、運用、保護及風險防範的意識與能力。

### 2.3 供應鏈管理

在供應商管理體系建設上，本集團始終嚴格遵循《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及《醫療器械生產企業供應商審核指南》等法規與指導性文件的要求，確保評估與監督機制符合行業高標準。在此合規基礎上，我們建立了以《採購控制程序》為核心的供應商管理制度矩陣，明確供應商管理的操作規範與評估標準，強化採購過程中的合規管控，提升整體供應鏈的透明度與可靠性。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供應商263家，分佈情況如下：

中國	250家
海外	13家

### 2.3.1 供應商准入

為保障產品質量源頭可控，本集團建立了科學的供應商准入與管理體系。我們通過公正尋源、資質審查、多部門聯合評審等方式甄選優質供應商，並實施分類分級管理。同時，借助年度複評及動態監督機制，對供應商表現進行持續跟蹤與及時調整，推動供應鏈整體水平持續提升，確保產品質量可靠、風險可控。



供應商准入流程

### 2.3.2 供應商評估

為確保供應鏈持續穩定運行，本集團針對當年有交付記錄的供應商開展年度評價，依據《供應商年度評價表》對供應商資質文件、符合產品實現要求的質量評價，以及涵蓋交付、成本與服務的商務評價進行綜合審查。我們嚴格執行所有指標均需合格的留存標準，確保符合要求的供應商才能進入合格供方清單。同時，集團建立明確的獎懲機制，對表現優秀的供應商優先匹配新項目資源，對不符合要求的供應商實行整改或淘汰處理。報告期內，我們已完成對250家供應商的評估與審查工作。

#### 供應商分級管理標準

根據評估結果，供應商被劃分為以下三個等級：

- **一級供應商**：綜合得分 $\geq 85$ 分。此類供應商在產品質量、價格及交貨能力方面表現卓越，具備較高的合作價值。未來將在供貨份額分配、新品開發等方面優先考慮與其深度合作。
- **二級供應商**：綜合得分介於65至85分之間。此類供應商在產品質量及交貨能力方面表現基本符合要求，可維持現有合作，但需縮減其供貨份額，並要求其針對評估中發現的問題進行整改。同時，公司將加強對其後續供貨表現的跟蹤監督。
- **三級供應商**：綜合得分 $< 65$ 分。此類供應商在產品質量及供貨能力方面存在顯著不足，公司將立即終止與其合作。
- **特別條款**：對於連續三批供貨不合格且未能在規定期限內完成整改的供應商，公司將直接終止合作關係。

### 2.3.3 供應商賦能

本集團致力於構建互利共贏的供應鏈生態體系，積極通過參與行業展會、開展技術研討及實施供應商專項幫扶計劃，不斷鞏固合作夥伴關係。我們藉此提升供應鏈整體效能，從而為保障產品質量與驅動技術創新奠定堅實基礎。

#### 助力紙箱供應商提質

2025年，本公司採購部針對紙箱供應商出現的外觀印刷錯誤，啟動專項幫扶工作。我們聯合生產及質量部門與供應商進行面對面溝通協調，從人、機、料、法、環等維度對質量問題進行全面分析。

經確認原因為人員操作失誤後，我們協助供應商建立監督機制，增加出廠檢驗頻次並確保嚴格執行。通過此次項目化協作，有效解決了產品質量隱患，確保包材符合我司標準，帶動了供應商質量管理能力的提升。

### 供應商環保共建與激勵

我們積極推動供應商採取環保措施，以支持可持續發展戰略。

- 1. 綠色包裝與循環利用：**本集團大力提倡供應商在產品交付中優先採用紙質包裝，最大限度減少塑料包材的使用需求。我們推動建立包裝耗材（如減震泡沫、紙箱、塑料管等）的循環利用體系，對符合標準的外包裝實施二次利用或環保回收。同時，我們將綠色理念延伸至生產與終端，鼓勵供應商在印刷環節使用環保材料，並積極引導經銷商及終端客戶參與包裝箱的回收行動。
- 2. 低碳物流與運輸優化：**為響應國家低碳戰略，我們建議供應商針對非緊急物料採取集中批次運輸模式，並嚴格限制同一批訂單的分批發貨行為。通過優化發貨頻次與整合物流資源，我們旨在同步減少運輸過程中的碳排放量及包材消耗，提升物流環節的環保效益。
- 3. 綠色評價與商業激勵：**我們鼓勵供應商加強環境管理。對於積極響應環保號召、落實綠色舉措的供應商，在條件允許範圍內，集團將給予訂單分配傾斜及貨款優先支付等支持，以此帶動供應鏈上下游共同履行環境責任。

#### 2.3.4 供應鏈風險管控

本集團始終堅持高標準的供應鏈管理理念，在確保供應鏈廉潔從業與穩定運行的同時，將環境合規、社會責任缺失等ESG相關要素納入風險預警體系。通過構建多維度的風險防禦機制，我們有效識別並應對各類潛在挑戰，致力於打造一條合規、透明且可持續的責任供應鏈。

#### 供應鏈環境與社會風險

本集團建立了嚴格的供應商准入「負面清單」機制，將環境合規與社會責任表現作為合作夥伴甄選的硬性門檻。對於曾被環保部門行政處罰、存在重大司法訴訟風險或資質不全的企業，我們實行「一票否決」制，堅決不予納入供應鏈體系；針對新成立的供應商，則設定嚴格的考察期與動態評估流程，確保優勝劣汰。通過前置規避合同履約隱患與非財務風險，我們有效保障了供應鏈的穩健運行，確保最終交付的產品與服務符合高標準要求。

### 供應鏈廉潔管理

為築牢供應鏈的商業道德防線，我們嚴格遵循《員工手冊》中的廉潔條款，按照《員工手冊》開展供應鏈廉潔教育，確保員工與供應商之間的業務往來符合職業操守和從業行為。我們通過建立多部門協同的管理機制，定期向供應商開展廉潔宣貫活動，從源頭上杜絕供應鏈中的腐敗風險，維護健康、有序的合作生態。

### 供應鏈穩定保障

為有效應對複雜多變的全球市場環境，本集團致力於打造高韌性的供應鏈體系，通過動態調整資源配置與管理策略，確保業務交付的穩定性與靈活性。

- **精細化庫存與交付管控：**我們升級了庫存管理機制，確保原材料採購嚴格貼合生產計劃與銷售需求。在這一過程中，我們對現有供應商的交付能力進行了全面考評，確保其能夠穩定提供符合質量標準的產品。通過定期盤庫與數據分析，我們重新梳理了安全庫存基準線，特別是針對交貨周期較長的供應商，策略性地預留了充足的安全庫存餘量，以緩衝潛在的物流波動風險，保障生產連續性
- **多元化尋源與國產化替代：**為規避外部貿易壁壘與政策不確定性，我們積極通過行業展會及合作夥伴推薦，擴充優質供應商儲備池。報告期內，集團重點推進了關鍵物料的「國產化替代」戰略，在項目升級改進中成功完成了多項核心原材料的本土化尋源與驗證，有效降低了對單一市場的依賴，提升了供應鏈的自主可控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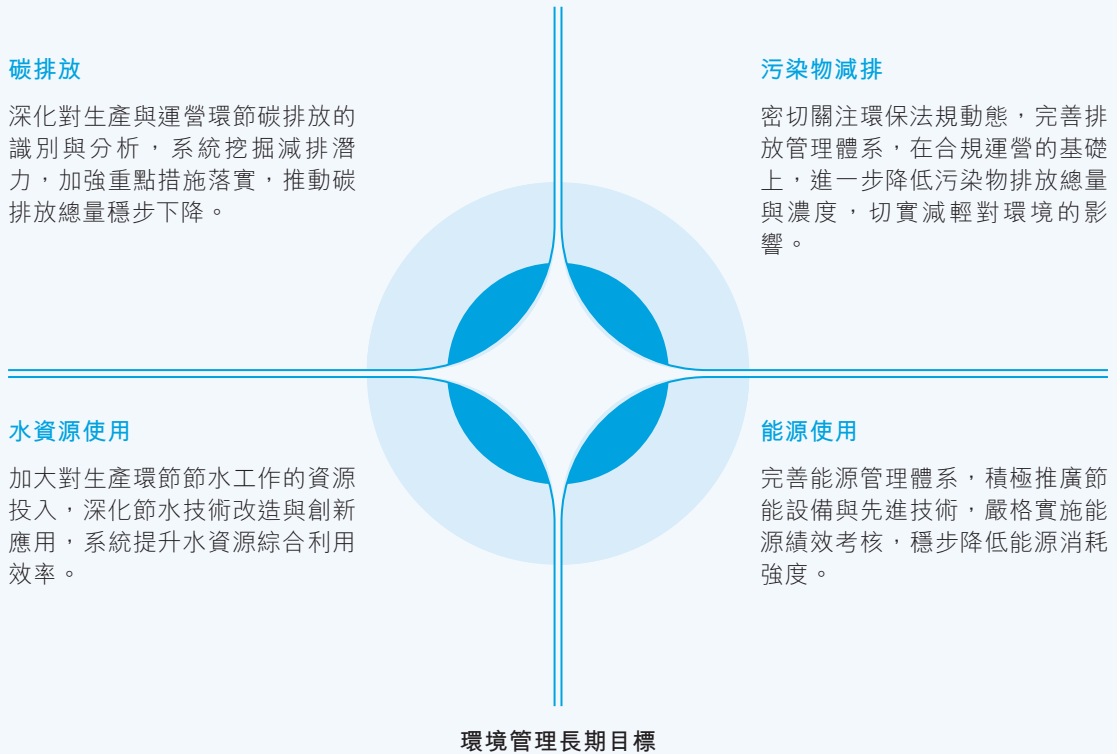
### 3 綠色經營

本集團將節能減排和綠色低碳發展納入核心戰略，在推動業務穩健增長的同時，持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積極降低營運過程中的資源消耗與排放強度，致力於減少整體環境足跡，攜手各方共同為構建生態文明貢獻力量。

#### 3.1 環境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環境法律法規要求，並據此建立並持續完善《工作環境控制程序》《一般生產區管理制度》等內部管理程序來嚴格執行規範化的環境管理流程，確保我們的運營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無重大影響，同時保障各項環境管理工作全面合規。

在此基礎上，集團以建設綠色低碳型企業為戰略目標，結合自身管理實際與發展需求，積極對標行業先進實踐，科學制定環境管理長期目標，著力推動環境政策與管理舉措的有效實施與持續優化，不斷提升環境治理效能。



### 3.2 能源管理

本集團始終將能源管理置於可持續發展戰略的核心位置，系統推進能源使用效率的持續提升。我們圍繞生產運營和日常辦公兩大關鍵場景，實施精細化能耗管控措施，全面優化能源使用結構，著力降低能源消耗強度。同時，我們積極構建全員參與的節能文化，通過持續的宣傳教育強化節能意識，為集團實現低碳轉型目標凝聚廣泛共識與行動合力。

在能源結構方面，本集團當前的生產與辦公能耗主要依賴於市政電網供電及公務車輛燃油消耗。報告期內，具體能源消耗總量及能源強度指標詳見下表：

2025年各類能源消耗量 <sup>1</sup> 及密度		
指標名稱	總量／密度	單位
直接能源消耗量	4.17	噸標準煤
直接能源消耗密度	0.00004	噸標準煤／千元營收
汽油	3,910.62	升
間接能源消耗量	201.32	噸標準煤
間接能源消耗密度	0.00211	噸標準煤／千元營收
電力	163.81	萬千瓦時
綜合能源消耗量	205.49	噸標準煤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0.00216	噸標準煤／千元營收

本集團圍繞「生產優化、辦公提效」兩大維度，系統構建覆蓋全流程的能源管理機制，持續推進節能降耗工作落地。通過精細管控、設備改造與文化引導相結合，集團整體能源利用效率得到顯著提升。

<sup>1</sup> 能源消耗量依據《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2589-2020)計算。

**生產節能：運行優化與系統改造並行**

在生產環節，集團聚焦高能耗系統與時段實施精細化管控。我們對空調系統開展定期專業維護，確保其持續高效運行，並在非生產時段推行設備停機或低頻運行策略，有效降低無效能耗。同時，通過空間整合與集中生產安排，減少空調、照明及空氣潔淨系統的冗餘運行負荷。為形成管理閉環，集團建立月度能源分析會議機制，系統梳理用能數據，識別節能潛力點並推動整改落地，實現能源使用的持續優化。

**辦公節能：設備升級與行為管理並重**

在辦公場景中，集團全面推進設施節能化與管理制度化。所有辦公區域已完成節能燈具與高效電器全覆蓋，並通過合理利用自然採光進一步降低照明依賴。我們同步建立區域電源責任管理制度，由專人負責空調、照明等設備的啟停管控，杜絕待機能耗。此外，針對新入職員工開展覆蓋管理、生產、質量、研發、政府事務及銷售等部門的專項節能培訓，從行為源頭提升全員節能意識，推動綠色辦公常態化。

**新員工節能減排培訓**

本集團將節能減排教育納入新員工入職必修課，培訓內容緊密結合辦公場景，涵蓋節水、節電、空調科學設定、節約用紙及辦公消耗品等日常環節。2025年我們已開展了3次針對新員工的節能減排入職培訓，具體而言，我們引導員工：

- 在清洗時控制水量、及時斷水，杜絕長流水；
- 推行雙面打印與電子化傳閱，倡導廢紙再利用；
- 嚴格執行分區照明、下班斷電及隨手關燈，減少待機能耗；
- 空調使用嚴格遵循夏季不低於26℃、冬季不高於22℃的標準，運行期間禁止開窗，大型設備長時間不用需及時關閉電源等。

### 3.3 資源使用

本集團將水資源與包材管理作為環境管理體系的重點環節，系統性實施資源節約與循環利用策略，全面推動綠色運營與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達成。

#### 水資源管理：強化全流程節水增效

集團在生產與辦公環節的用水全部來源於穩定充足的市政供水。我們通過清洗工藝優化、生產用水調控及節水設備普及等多重舉措，持續挖掘節水潛力。例如，通過實施車間集中生產改造，擴大清洗批次規模，顯著降低了單位物料清洗耗水量。報告期內，集團總耗水量為7,010.1立方米，耗水密度為0.07立方米／千元營收，水資源利用效率得到有效提升。

#### 包裝材料管理：推行綠色設計及循環使用

在包裝材料方面，集團積極推進綠色包裝轉型，重點圍繞包裝減量化、材料可回收及重複利用三個方向開展工作。我們通過優化包裝尺寸設計、重複使用滅菌中轉箱等措施，從源頭減少包材消耗，並逐步提升紙質與塑料類包裝的回收利用率。報告期內，集團紙質類包材消耗量為0.58噸，塑料類包材消耗量為0.04噸，包材使用密度為0.0065千克／千元營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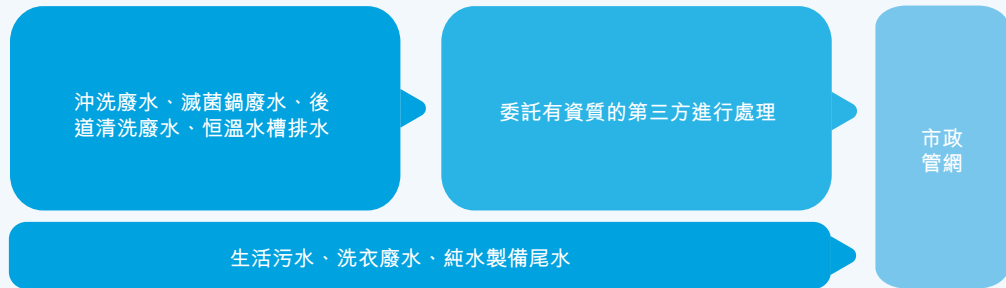
集團已將節水與綠色包裝理念深度融入工藝流程與產品設計，通過制度規範、技術改進與行為引導相結合，逐步建立覆蓋採購、生產、使用及回收全過程的資源管理體系，推動環境績效的持續優化。

### 3.4 排放物管理

本集團將污染物合規管理與達標排放作為環境治理的核心環節，持續完善污染防治體系，依託科學管理與技術升級系統減少運營過程中的環境影響，堅定踐行環境友好型企業發展路徑。

#### 3.4.1 廢水管理

本集團生產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水主要包括沖洗廢水、滅菌鍋廢水、後道清洗廢水、恆溫水槽排水、純水製備尾水、生活污水以及洗衣廢水等類別。我們針對不同廢水特性，實施分類收集與差異化處理策略，確保各類廢水均得到科學管控與合規處置。



廢水處置流程

本集團嚴格執行廢水排放監控與管理體系，確保全流程合規可控。我們委託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檢測機構定期對排放水體污染物指標開展監測，並借助實時在線監測平台對排放情況進行動態跟蹤，確保廢水排放完全符合國家與地方環保法規限值要求。報告期內，集團新增專業污水處理設施，對生產廢水進行集中預處理與深度淨化，顯著提升了廢水處理的標準化水平與排放質量，進一步強化了環境風險防控能力。

報告期內，我們進行多次廢水監測均達標，廢水排放數據如下所示。

2025年廢水排放指標		
指標名稱	總量	單位
生活污水排放量	4,227.50	噸
工業廢水排放量	2,396.14	噸
COD排放量	0.04	噸
氨氮排放量	0.01	噸

### 3.4.2 廢氣管理

本集團將廢氣排放管控納入環境管理體系的核心環節，系統構建覆蓋源頭控制、過程收集與末端治理的全鏈條廢氣治理機制。我們嚴格遵循《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等法規要求，推動廢氣排放的規範化管理。

在治理技術上，我們針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各類廢氣，採用活性炭吸附過濾工藝，並結合屋頂集中收集裝置實現廢氣統一處理與達標排放，顯著降低對環境的影響。同時，集團每年委託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檢測機構對廢氣排放指標開展全面監測，確保排放濃度與總量持續符合國家及地方環保標準，並為環境績效的持續改進提供數據支撐。

報告期內，根據廢氣監測結果，公司廢氣排放均符合標準。

指標名稱	2025年廢氣排放指標	
	總量	單位
氮氧化物(NO <sub>x</sub> )	0	千克
硫氧化物(SO <sub>x</sub> )	0	千克
煙塵	極少量，<0.01	千克
懸浮顆粒(PM)	0.0012	千克
非甲烷總烴	0	千克
環氧乙烷	0	千克
VOCS	0.019	千克

### 3.4.3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將廢棄物管理作為環境、健康與安全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危險廢物識別標誌設置技術規範》等法律法規及相關規範，建立並持續完善廢棄物分類、收集、貯存、轉移及處置的全過程標準化管理體系。

本集團生產運營活動中產生的廢棄物主要劃分為一般廢棄物與危險廢棄物兩類，一般廢棄物包括廢棄包裝材料、金屬碎屑、不合格品等，危險廢棄物涵蓋沾染廢物、實驗廢物、廢活性炭等。我們根據廢棄物屬性實施科學分類與差異化管理，並系統推進廢棄物的減量化、資源化與無害化，最大限度減少其對環境與人體健康的潛在影響。

#### 一般廢棄物

- 採用紙箱或塑料袋對一般廢棄物進行包裝處理，分類存放於一般固廢暫存區
- 委託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機構定期上門回收，確保廢棄物得到規範處置

#### 危險廢棄物

- 嚴格依據內部制定的《危險廢物管理規定》，對危險廢棄物實施單獨管理、集中處理及全過程監控，最大限度降低其對環境的影響
- 設置高效的防滲漏裝置，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質的洩漏與擴散，確保危險廢棄物的安全處置

2025年，本集團所產生的固體廢棄物數據如下表所示。

指標名稱	2025年廢棄物指標	
	總量／密度	單位
無害廢棄物總量	9.00	噸
無害廢棄物密度	0.0945	千克／千元營收
有害廢棄物總量	0.68	噸
有害廢棄物密度	0.0072	千克／千元營收

### 3.5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已成為關乎人類共同未來的緊迫性全球議題，其對經濟與社會影響深遠。本集團深刻認識到氣候變化不僅是外部環境的重大挑戰，更與自身運營、戰略發展及所肩負的社會責任緊密相連。基於這一認知，本集團不斷健全氣候治理架構，積極開展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與分析，制定相應的應對策略，持續完善氣候風險管理機制，致力於實現溫室氣體排放的持續降低，為國家實現碳中和和貢獻力量的同時，推動實現企業的高質量發展。

#### 3.5.1 治理

本集團已構建以董事會為核心、層級分明且權責明確的ESG治理體系，並將氣候變化治理相關職能融入其中。本集團董事會作為氣候變化議題的最高治理與決策機構，負責指導與監督氣候戰略制定、氣候目標設定、氣候風險與機遇評估等氣候相關事宜。ESG工作小組作為執行機構，負責協調集團各部門及分(子)單位，全面落實氣候變化議題的管理工作，包括識別與評估氣候風險和機遇、制定並實施氣候相關應對措施等，建立監控措施進行跟蹤與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進展。為持續提升董事會在氣候治理方面的能力，氣候相關培訓將被納入董事會ESG相關培訓中，以確保相關人員了解氣候變化的最新趨勢、相關法律法規及應對措施。(更多信息詳見章節1.2 ESG治理)

#### 3.5.2 策略

本集團基於自身業務和行業特徵，並結合全球氣候變化趨勢、國內外政策導向等外部動態，參考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和ISSB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對自身運營環節和價值鏈開展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和管理工作，並佈局應對策略，以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強化本集團的業務韌性。

本集團針對氣候風險與機遇評估定義了三個時間維度<sup>2</sup>，即短期(未來1年內發生)、中期(未來1年至2030年發生)、長期(2031年至2050年發生)。

<sup>2</sup> 中期時間範圍的定義與中國2030碳達峰目標保持一致，長期時間範圍的定義與香港地區公佈的《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保持一致。

由於本集團氣候數據基礎尚處於建設階段，且當前氣候風險的財務敏感度有限，我們僅通過定性分析的方式識別出氣候因素可能對公司帶來的潛在財務影響。完全量化氣候財務影響所需的情景參數及模型仍在持續完善中，我們將在現有定性分析的基礎上，持續跟蹤氣候議題的發展動態，推進量化評估工作，並在未來提供更具深度的披露信息。

風險、機遇及其影響分析結果：

氣候風險/機遇類型	風險/機遇描述	時間範圍	影響範圍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	氣候變化帶來的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導致建築物及其他設施設備收到損害；物流運輸可能受限，進而影響企業的生產與供應鏈	短期	企業運營 價值鏈上下游	運營成本增加	完善應急預案和運營保障措施，加強基礎設施設備的防災能力 優化供應鏈佈局，保證關鍵物資儲備，加強對急需物資的調度能力
	慢性風險	氣候模式變化導致降雨、河流量及地下水分佈發生改變，進而導致部分地區出現水資源短缺，可能影響企業生產用水供應；長期氣溫升高可能導致企業能源需求增加	長期	企業運營	運營成本增加	持續加大生產過程中的節水資源投入，深化節水技術改造與技術應用  完善能源管理體系建設，推廣節能設備與技術的應用
轉型風險	政策風險	日趨嚴格的環保和氣候相關法規，可能導致企業面臨更高的節能減排要求，如能源消耗限制等，導致企業的運營成本增加	中、長期	企業運營	運營成本增加	持續探索生產與運營環節中的減碳潛力，強化減排措施的實施力度，穩步減少日常運營中的碳排放量

氣候風險／機遇類型	風險／機遇描述	時間範圍	影響範圍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聲譽風險	利益相關方對低碳和應對氣候變化的關注度日趨上升，企業對於氣候戰略、氣候行動和績效數據的披露若未達到預期，可能對企業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短、中期	企業運營 價值鏈上下游	管理費用增加	加強企業對於環境及溫室氣體排放相關材料的收集與管理，定期披露相關排放數據，並確保其準確性和合規性，保持透明度	
機遇	資源效率	有效落實綠色工藝改進、設備升級等措施，提供能源、水資源和包材等的使用效率，降低運營成本	中、長期	企業運營	運營成本降低	完善能源管理體系建設，推廣節能設備與技術的應用，降低能耗強度 持續提高水資源、包裝材料的循環利用率，減少資源浪費
供應鏈韌性	跨國醫療器械與國內頭部醫療集團等正加速推進綠色供應鏈建設，企業可能在綠色經濟市場中尋找的新的機遇	中、長期	企業運營 價值鏈下游	營業收入增加	佈局綠色供應鏈建設，採取供應商環保激勵措施 在ESG報告中披露供應鏈管理進展，提升市場對於康澧可持續發展能力的認知	

本集團現階段已將氣候因素納入資源配置考量。基於所處行業的業務特性及當前規模，我們優先將資源投入到溫室氣體排放核算、能源管理體系建設及基礎數據質量提升等方面。未來我們將根據業務發展適時調整資源配置，例如在設備採購、能源結構上逐步融入低碳考量。

目前，本集團通過減緩和適應的舉措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在減緩措施方面，我們將重點放在能源管理上，圍繞生產運營和日常辦公兩大關鍵場景，實施精細化能耗管控措施，全面優化能源使用結構，助力溫室氣體減排。具體細節詳見3.2能源管理章節。在適應措施方面，我們持續關注氣象信息並制定極端天氣應急響應預案，提升運營韌性。

#### 持續監控氣象信息

密切關注極端天氣的氣象通知，提前發送通知至各單位，預備溫馨提示，做好提前預防

#### 執行應急預案

在極端天氣來臨前夕，組織相關人員完善各項巡檢工作，包括：

- 做好防雷接地及防雷檢測工作；
- 檢查陽台、窗台上的花盆、置物架、裝修材料等各類易落物品及時搬入室內安全處存放，以免因高空物品墜落造成傷害事故，做好室外、樓體外部、樓頂廣告牌(字)的加固；
- 及時處理戶外堆放物品，以防水淹等；
- 離開前檢查確認窗戶是否關閉，電源是否切斷

### 3.5.3 風險管理

本集團結合國際主流風險管理指南與框架，初步構建了系統性的氣候相關風險識別、評估和管理流程，旨在科學識別與企業運營密切相關的氣候因素，開展前瞻性的影響評估，並制定差異化應對策略，從而有效賦能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的綜合能力。

<b>風險識別：</b>	我們持續關注外部環境動態，廣泛收集政策法規、市場趨勢、技術發展及氣候災害等領域的多元信息，並結合行業對標分析與外部專家研判，全面梳理對本集團具有潛在影響的氣候指標，系統開展氣候風險和機遇的識別工作。
<b>風險評估：</b>	我們通過組織內部專項研討，評估各類風險的發生可能性、潛在影響的嚴重程度等，並依據其重要性進行優先級排序。
<b>風險應對：</b>	基於風險評估結果，我們會及時規劃應對措施，定期對應對措施的實施情況進行總結與複盤，並根據實際情況做出調整，形成氣候管理工作的閉環。

此外，我們將持續推進氣候風險管理流程與公司現有風險管理體系的整合，將所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評估納入常態化管理範疇，旨在進一步增強企業的氣候適應力與長期韌性。

### 3.5.4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對氣候治理及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提出嚴格要求，並制定了氣候變化目標。為持續跟蹤目標完成情況，我們已建立常態化的溫室氣體數據披露機制。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完善了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數據的統計體系，優化數據收集與核算方法，提升了排放數據的準確性與可比性。

我們的氣候變化目標及達成情況：

目標	2025年達成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2024年為基準年，2026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範圍一和範圍二）下降5%</li> <li>持續探索減碳潛力，加強減碳措施的實施力度，逐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li> </ul>	進行中
計劃於2027年實現氣候變化培訓員工覆蓋率100%，並每年至少組織一次氣候應急演練	進行中
持續推行節能措施，並向主要供應商傳遞氣候議題概念，逐步提升供應鏈氣候意識	進行中

2025年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如下表所示：

指標名稱	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度	
	總量／密度	單位
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量 <sup>3</sup>	8.63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 <sup>4</sup>	869.18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量 <sup>5</sup>	1,285.48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2,163.29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一和範圍二）	0.00921	噸二氧化碳當量／千元營收

<sup>3</sup> 範圍一採用①《2005年中國溫室氣體清單研究》中汽油低位發熱值44.8 GJ／噸；②《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省級溫室氣體清單指南（試行）》中汽油單位熱值含碳量0.0189 tC/GJ；③《省級溫室氣體清單指南（試行）》中汽油碳氧化率98%進行計算

<sup>4</sup> 本集團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24年）》（GHG Protocol Standard）採用位置法（Location-based Method）計算2025年範圍二碳排放量，因子來源為生態環境部與國家統計局聯合發佈的《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5年第47號公告）

<sup>5</sup> 範圍三的統計涵蓋類別1（外購商品和服務）、類別2（資本貨物）和類別4（上游運輸和配送），其碳排放估算採用花費法，排放因子引用自美國環境保護署（EPA）的Supply Chain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Factors v1.2（NAICS\_CO<sub>2</sub>e\_USD2021）數據庫。該數據庫提供了基於NAICS行業分類的每美元支出碳排放強度（kg CO<sub>2</sub>e/USD）。

## 4 以人為本

本集團嚴格恪守勞動法規，堅持以員工為核心，構建公平透明的僱傭環境。我們通過完善薪酬福利、支持員工發展、優化溝通機制等舉措，持續提升員工歸屬感與凝聚力，在實現員工價值的同時，為企業可持續發展注入源源不斷的動力。

### 4.1 合規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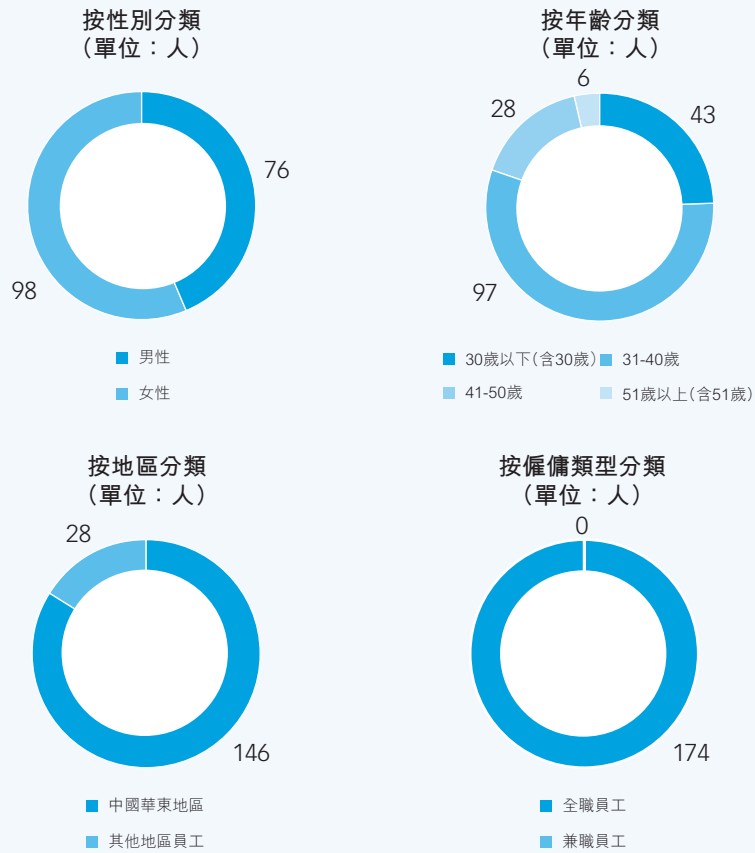
本集團堅持依法合規的用工底線，全面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等國家法律要求，並嚴格落實《上海市女職工勞動保護辦法》等地方性法規，制定並持續完善《員工手冊》，為構建規範、和諧的職場環境提供了明確的制度依據，確保僱傭關係的合法性與公正性。

#### 4.1.1 員工招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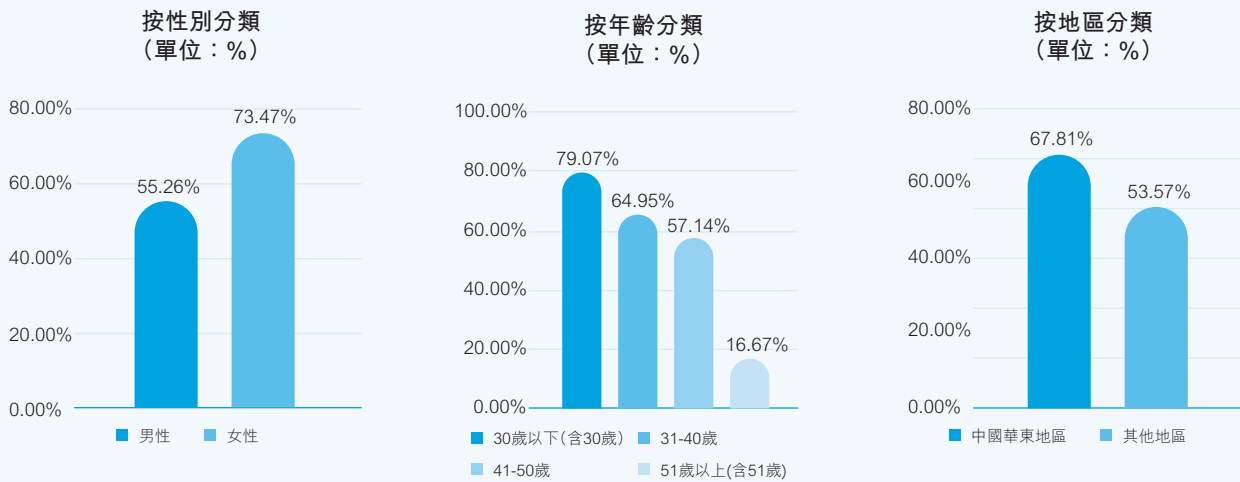
本集團採用多元化的招聘渠道，在鞏固網絡招聘平台、校園招聘及內部員工與供應商推薦等既有途徑的基礎上，新增外部同行推薦及高端人才交流會，確保人才吸納的廣泛性與精準度。我們持續優化招聘流程，涵蓋從發佈招聘需求、簡歷篩選、多輪面試、背景調查到入職手續辦理的全流程管理，重點考量應聘者的工作經驗、專業技能及學歷背景。在選拔過程中，我們堅決消除性別、地域、民族等非能力因素的限制，確保招聘過程的公平與透明。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平等、多元與包容的職場環境，依據國家勞工實踐法律要求，禁止基於種族、膚色、宗教、國籍、年齡、懷孕、生育及生理或心理缺陷等因素的歧視行為，明確禁止僱傭童工和強迫勞動，對霸凌與騷擾實施零容忍政策。

我們嚴守合規底線，通過嚴格的身份核驗與合同簽署流程，堅決杜絕童工及強迫勞動。在勞動工時方面，我們提倡合理排班，對於確需發生的加班行為，嚴格依法支付報酬或安排調休，切實保障員工權益。截至報告期末，集團全職員工總數為174人，整體流失率為65.52%，且未發生任何違規用工事件。



2025年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2025年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 4.1.2 薪酬福利

本集團建立科學透明的薪酬管理體系，實施以崗位價值為基礎、以績效貢獻為導向的薪酬分配原則。依據《員工手冊》，員工薪酬架構包括基本工資、技能津貼及績效獎金，並綜合崗位價值、個人資歷、專業能力及績效成果進行合理定薪。我們持續優化薪酬政策，確保其緊密貼合外部市場趨勢與內部經營狀況，為員工提供公平且具有競爭力的價值回報。

在保障員工基準權益的基礎上，我們構建了覆蓋生活全維度的福利保障網。除嚴格依法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落實帶薪年休假、婚假、產假、喪假等法定假期外，公司進一步豐富了津貼與關懷項目，例如實施工作日餐飲補貼及加班餐補制度，依據路程與緊急程度提供差異化的差旅交通報銷，並在高溫季節發放專項防暑補貼。此外，公司定期組織健康體檢與團建活動，在端午、中秋、春節及員工生日等節點發放專屬禮品，全方位提升員工的歸屬感。

本集團堅持將員工個人利益與企業長遠發展深度綁定，持續深化以績效為核心的激勵機制。我們實施動態薪酬調整策略，根據公司整體經營成果及員工的績效表現，進行針對性的薪酬優化與晉升激勵。同時，我們積極探索並落實包括員工持股計劃在內的長期激勵措施，致力於讓核心骨幹與優秀人才共享企業成長的紅利，激發團隊持續奮鬥的內驅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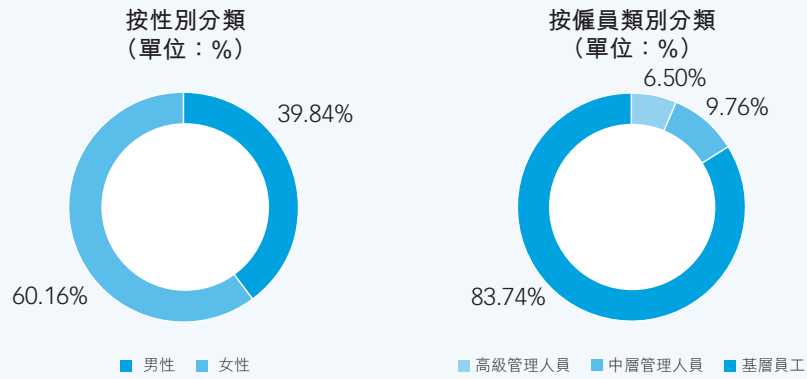
## 4.2 人才發展

本集團將人才視為企業發展的核心動力，致力於通過完善的培訓體系和清晰的晉升通道，幫助員工提升專業技能與管理能力，為企業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人才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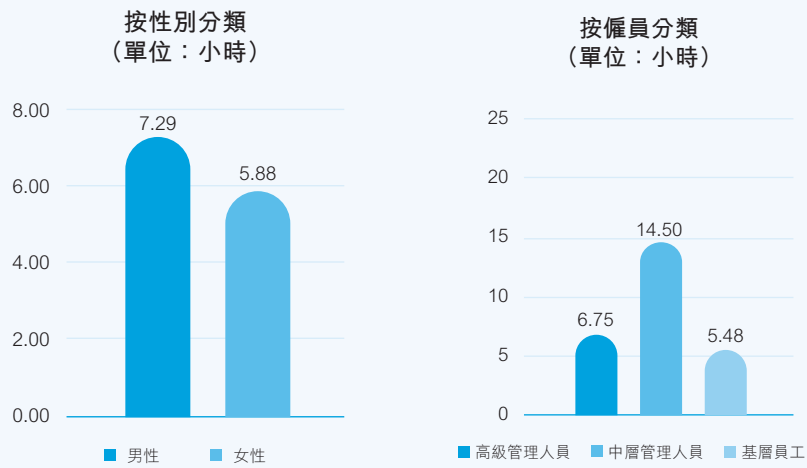
### 4.2.1 員工培訓

本集團旨在建立系統化的人才培養體系，通過內部培訓與外部研修相結合的方式，為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學習機會。內部培訓聚焦於文件修訂升版、藥典及國標更新、潔淨室操作要求及新員工入職培訓，確保全體員工深入理解公司制度與合規流程；外部培訓則重點圍繞危化品安全、特種設備操作、醫療器械法規宣貫及無菌檢驗員換證培訓，旨在培養高素質管理人才與專業人才。同時，集團積極建設人才後備系統與梯隊，通過內訓師分享溝通技巧及產品研發基礎知識，提升參訓人員的專業素養與实操能力，為公司後續研發與高級管理崗位儲備中堅力量。

在崗位技能深化方面，集團通過強化內訓資源庫與內訓師隊伍建設，重點提升生產一線及檢驗崗位的業務水平。我們重點開展崗位技能培訓及臨床跟台技能培訓，涵蓋設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SOP)及項目問題溝通會，通過將理論知識與實際操作、案例討論相結合，全面增強員工的綜合能力。2025年，集團員工培訓覆蓋率達70.69%，參與培訓總人次達1,325人次，累計培訓時長792.42小時。



2025年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員工參訓百分比



2025年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員工人均培訓小時數

#### 溝通技巧專項培訓

本集團生產部組織開展了溝通技巧專項培訓，由部門經理通過經驗分享與案例分析，旨在幫助員工掌握更為高效的信息傳遞與反饋方法。此次培訓重點聚焦於優化內部溝通效果、消除協作障礙以及強化跨崗位間的默契度。

#### 4.2.2 員工發展

本集團構建了體系化的職業演進路徑，通過科學的評估機制支撐人才的職場進階，旨在營造客觀、透明的成長氛圍，實現員工個體價值與組織願景的深度融合。

##### 科學的績效評估機制

我們推行覆蓋全員的績效評估機制，評估類型包括新員工試用期考核、合同續簽考核以及定期考評（月度與年度評價）。在評估維度上，集團兼顧定量與定性分析：定量指標側重於任務完成率、崗位關鍵產出及工時效率；定性指標則聚焦於員工的工作態度、組織凝聚力、團隊協作及學習能力。實際操作中，我們採用員工自評與上級負責人審定相結合的考評機制，並配套一對一的溝通環節，確保評價過程的深度交互。

##### 考核結果的應用

績效考評結果將作為員工職級晉升、崗位調配及制定個性化職業提升計劃的核心支撐，以促進人崗匹配與組織效能的同步提升。具體而言，在薪酬關聯上，考評得分直接作為月度績效報酬的發放依據；在反饋與賦能方面，通過季度與年度的專項績效面談，管理層能夠及時獲悉員工在工作執行或跨部門協同中遇到的障礙，並據此提供針對性指導或協調資源解決。此外，本年度我們強化了考評結果的應用，將合規情況與績效得分掛鉤，特別是在關鍵崗位實施廉潔一票否決制，以嚴厲的制度約束維護健康的職場生態。

#### 4.3 員工關懷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理念，通過多元化的福利體系、暢通的溝通渠道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關懷與支持，幫助員工實現工作與生活的平衡，營造溫暖和諧的工作氛圍。

##### 4.3.1 員工關愛

本集團持續豐富員工的非薪酬福利體系，提供包括午餐補貼、節日禮遇、生日關懷、年度體檢及不定期團隊拓展在內的多項關懷措施，全方位傳遞企業溫暖。這些舉措有效增強了團隊凝聚力，激發員工歸屬感，讓每一位員工都能在溫馨且積極向上的職場環境中共同成長。

### 2025年員工關愛舉措

- 我們高度重視女性員工的權益與福祉，對處於生育階段的女性員工提供專項慰問與關懷，並通過舉辦「三八」國際婦女節專題活動及發放專屬禮品，持續傳遞對女性員工的尊重與關愛
- 本集團為全體員工提供覆蓋全年的節日福利，在端午、中秋、聖誕及春節等重要節點發放精美禮包，旨在提升全員的幸福指數，不斷強化團隊的凝聚力與歸屬感
- 我們推行全員生日福利計劃，通過為每位員工準備個性化禮品及溫馨祝福，將企業的人文關懷落到實處，確保每位成員都能切身感受到公司的認可與溫情
- 集團推行員工健康體檢計劃，覆蓋集團所有員工，全面關注員工身心健康



2025年三八婦女節活動

#### 4.3.2 員工溝通

本集團持續深化民主化管理，致力於構建平等、暢通的雙向溝通橋樑，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司治理與發展。我們設置多元意見反饋渠道，涵蓋全員溝通會議、領導層深度訪談、電子郵件、意見箱等，為員工提供了充分表達意見、建言獻策的空間。

依託《員工手冊》的制度保障，我們搭建了嚴密的申訴機制，明確了針對惡意中傷、性騷擾、任務分配不公等行為的受理範圍，由人力資源部負責記錄並嚴格履行保密職責。對於未能即時解決的合理訴求，我們設有逐級上報的反饋程序以確保處理閉環。

為進一步把握員工需求，我們定期組織開展員工滿意度調研。2025年我們通過各類調查形式共收集到1條員工建議，並成功落實了1條針對性的改進措施。我們通過將員工建議轉化為具體的管理優化行動，切實提升了全員的工作體驗與歸屬感，推動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 4.4 員工安全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安全放在首位，積極加強安全管理體系的建設，嚴格落實安全檢查，定期開展安全培訓和演練，努力為員工創造安全健康的工作氛圍。

#### 4.4.1 安全生產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上海市安全生產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了覆蓋全員的安全管理架構。我們明確任命了安全生產負責人及各級安全員，確立了責權清晰的安全監管網絡，並依託《員工手冊》以及《危險品管理規定》《危險廢物管理規定》等內部管理制度，推行從辦公區域到生產一線的全場景安全守則。報告期內，集團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0。

## 安全生產保障舉措

### 隱患排查與風險整改

- 多維檢查機制：建立涵蓋月度消防點檢、每周監控排查、節前專項巡查以及節假日駐場巡視的常態化檢查體系，確保安全出口、消防器材及電路設施始終處於合規狀態
- 專項風險管控：針對關鍵風險點實施精準防禦，在氮氣存儲及使用點位全面安裝氧濃度監測儀並執行每日點檢；在危化品庫房增設去靜電儀，並對危險化學品實施「雙人雙鎖」及監控聯網管理
- 外部協同優化：積極配合區級安全部門的現場督導，針對滅火器定期點檢及作業環境優化等反饋意見迅速落實整改，確保生產現場符合最新安全標準
- 個人防護強化：為一線生產人員配備護目鏡等專業勞動保護用品，並制定嚴格的著裝守則（如禁止穿戴寬鬆飾品、露趾鞋等），有效規避機械傷害及職業風險

### 安全事故應急響應

- 事故處理原則：堅守安全事故處理「四不放過」原則，即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過、責任人員未處理不放過、整改措施未落實不放過、有關人員未受到教育不放過
- 響應體系升級：進一步優化綜合應急預案，確立了清晰的三級響應流程及後期處置標準，確保在突發狀況下能夠迅速實現部門協同與現場控制
- 專項預案構建：針對火災爆炸、自然災害等重大風險制定了專項應急預案，並細化了關於觸電、機械傷害、車輛傷害等高頻意外事件的現場處置方案
- 極端環境保障：建立了暴雨及颱風等極端天氣的預警與撤離機制，明確以「確保人身安全」為第一原則，指引員工在緊急情況下前往安全地帶避險

### 安全培訓與實操演練

- 全員意識覆蓋：將安全教育貫穿員工職業生涯全周期，在新員工入職階段即完成消防安全、辦公室安全及操作規程的宣貫培訓，築牢安全意識底線
- 專業技能深化：定期開展針對危險化學品管理、特種設備操作及應急預案的專項技能培訓，並積極參加屬地消防中心組織的「防大火、控小火」宣傳學習，提升團隊專業素養
- 實戰模擬演練：組織全員參與火災疏散及危化品洩漏應急演練，通過實操考核確保每位員工都能熟練掌握滅火器材使用、逃生路線選擇及初級救援技能

### 安全事故應急響應

響應級別	事故狀態	響應範圍	責任主體
III級響應	1. 尚未發生實質性事故，但已出現可能導致事故的徵兆，若不及時採取預防措施，事故可能迅速發生	車間級	車間應急響應小組
	2. 事故已發生，但危害程度較輕，僅造成個別人員受傷，且基層班組具備能力採取初步處置措施，以降低事故影響或為後續救援創造便利條件		
II級響應	1. 事故影響範圍已超出基層團隊的控制能力	公司級	公司應急響應小組
	2. 控制事態所需的能力超出基層團隊範圍，但仍處於公司應急響應團隊的處置能力之內		
	3. 基層團隊已採取初步應對措施，但仍需公司應急響應團隊啟動正式應急程序		
I級響應	1. 事故影響範圍已顯著擴大，超出基層團隊控制能力，且可能涉及人員生命危險	社會級	社會救援力量
	2. 控制事態所需的能力已超出公司應急響應團隊的處置範圍		
	3. 公司應急響應團隊已採取應急措施，但仍需社會救援力量介入，且整體指揮權移交至社會救援力量		

#### 開展消防演練

報告期內，本集團開展了全員消防應急實戰演練，旨在通過模擬火災場景強化員工的危機應對水平。演練期間，員工深入參與了滅火器材規範操作與緊急疏散路徑的實操練習，確保在險情發生時能夠冷靜應對。此外，我們通過專項器材培訓進一步提升了全員對聯動設備的熟練度。演練結束後，管理團隊對整體表現進行了深度複盤與評估，並針對薄弱環節提出優化建議，實現了從「預案學習」到「能力達標」的閉環管理。

#### 4.4.2 職業健康安全

本集團將保障員工身心健康視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底線，在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要求的同時，依託《員工手冊》不斷深化職業健康保護機制。管理部門主動與員工開展一對一溝通，動態掌握個體健康狀態，並及時更新與存檔年度健康體檢報告，實現健康管理的精細化與閉環化。針對具有特殊崗位要求的從業人員，我們積極協助其辦理健康證及相關合規證明，並持續推行覆蓋全员的職業衛生體檢與常規健康檢查計劃，確保體檢覆蓋率始終保持在100%，切實築牢員工健康安全防線。

## 5 社區貢獻

本集團積極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將其視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強化團隊凝聚力及回饋社區的關鍵途徑。我們致力於構建全員參與的公益文化，倡導員工結合自身專長積極投身公益活動。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公益服務時長共16小時。

### 5.1 行業交流

本集團積極投身於國際學術交流與合作，與全球頂尖科研機構及行業同仁共同探索重大疾病診療的前沿趨勢與未來方向，致力於推動源自中國的創新醫療技術、解決方案與標準走向世界舞台，為全球健康事業的發展貢獻智慧與力量。

未來，我們將繼續發揮微創介入冷凍治療領域的獨特優勢，致力於成為冷凍治療技術在血管和經自然腔道介入臨床應用的全球引領者，攜手全球醫療同仁、科研機構及產業夥伴，共同攻克重大未滿足臨床需求。

#### 呼吸介入整體診療方案亮相第二屆中國呼吸健康大會

2025年12月，第二屆中國呼吸健康大會在廣州召開。本屆大會以「中西醫協同•產學研創新：共築呼吸健康新格局」為主題，由國家呼吸醫學中心、廣州國家實驗室等7家權威機構聯合主辦。

大會的呼吸介入與胸部腫瘤論壇上，依託本集團產品開展研究，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清華大學參研的《基於液氮超低溫冷凍設備研發及在肺癌消融的研究》專題報告亮相，本集團產品為周圍型肺癌患者提供了微創治療新方案。

## 聯交所索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b>A. 環境</b>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一般披露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i>註：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i>
關鍵績效指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業務產生廢氣排放量較小，依照重要性原則，不進行披露
標 A1.1		3.4 排放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3.4 排放物管理
標 A1.2		
關鍵績效指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3.4 排放物管理
標 A1.3		
關鍵績效指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 環境管理
標 A1.4		
關鍵績效指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 環境管理
標 A1.5		3.4 排放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	3.1 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2 能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3.3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 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3.1 環境管理 3.3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3.3 資源使用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3.1 環境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2 能源管理 3.3 資源使用 3.4 排放物管理
<b>B. 社會</b>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4.1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4.1 合規僱傭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4 員工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4.4 員工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4.4 員工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4 員工安全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i>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i>	4.2 人才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4.2 人才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4.2 人才發展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1 合規僱傭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2.3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3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1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1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1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2 知識產權保護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1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業務不涉及終端消費者，故不適用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4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1.4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4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1.4 商業道德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5 社區貢獻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 社區貢獻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 社區貢獻

##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 索引

## D.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p>1. 發行人應披露以下信息：</p> <p>(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負責治理的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p> <p>(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p> <p>(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p> <p>(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p> <p>(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見第19段至第22段），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見第17段）；及</p> <p>(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p> <p>(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p> <p>(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p>	<p>1.2 ESG治理</p> <p>3.5 應對氣候變化</p> <p>1.2 ESG治理</p> <p>3.5 應對氣候變化</p>
--------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 索引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2.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發行人須：
- (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 (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 (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
  - (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

3.5 應對氣候變化

**業務模式與價值鏈**

3. 發行人須披露能夠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
-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
  -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3.5 應對氣候變化

## (II) 策略

**策略和決策**

4.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 (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 (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
    - (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
    - (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包括制定轉型計劃時使用的主要假設的資訊，以及該計劃所依賴的因素)，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
    - (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第19至22段所述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如有))。
  -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第4(a)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
5.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4(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3.5 應對氣候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 索引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

## 當前財務影響

6.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6(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3.5 應對氣候變化

**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和現金流量**

## 預期財務影響

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借助外部專業機構的支持，逐步量化預期財務影響的分析
    -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 索引

## 氣候韌性

8.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
-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
-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 (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 (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 (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 (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 (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
    - (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例如分析所涵蓋的營運地點及業務單位）
  - (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借助外部專業機構的支持，逐步引入定性定量相結合的情景分析方法，以評估不同氣候條件對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p>(III)風險管理</p> <p>9.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p>(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p> <p>(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例如資料來源及程序所涵蓋的業務範圍）；</p> <p>(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p> <p>(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例如發行人可有考慮定性因素、量化門檻或其他所用標準）；</p> <p>(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p> <p>(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p> <p>(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p> <p>(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p> <p>(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p>	<p>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借助外部專業機構的支持，逐步引入定性定量相結合的情景分析方法，以評估不同氣候條件對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p> <p>3.5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優次排列</p>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b>溫室氣體排放</b>	
10.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 並分為: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及	3.5 應對氣候變化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11. 發行人須: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 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 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包括:	
(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	
(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 及	
(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	
(c) 就根據第10(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 及	3.5 應對氣候變化
(d) 就根據第10(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 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b>氣候相關轉型風險</b>	
12. 發行人須披露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b>氣候相關物理風險</b>	
13. 發行人須披露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借助外部專業機構的支持, 逐步引入定量分析
<b>氣候相關機遇</b>	
14.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b>資金運用</b>	
15.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報告期內, 本集團無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 且未開展氣候投融资互動, 暫不涉及此項。

(IV)指標及目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 索引

**內部碳定價**

16.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設內部碳價格，暫不涉及此項。

**薪酬**

17.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納入薪酬政策，暫不涉及此項。

**行業指標**

18.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3.5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相關目標**

19.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

-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 (b) 目標的目的（例如減緩、適應或以科學為基礎的舉措）；
- (c) 目標的適用範圍（例如目標是適用於發行人整個集團還是部分（如僅適用於某個業務單位或地理區域））；
- (d) 目標適用期間；
-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
- (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如有）；
- (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
- (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3.5 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索引
20.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li> <li>(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li> <li>(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li> <li>(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li> </ul>	3.5 應對氣候變化
21.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22. 就按第19至21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li> <li>(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1、範圍2或範圍3的溫室氣體排放；</li> <li>(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li> <li>(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li> <li>(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消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li> <li>(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li> <li>(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消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消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li> <li>(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對碳抵消效果的假設）。</li> </ul> </li> </ul>	3.5 應對氣候變化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使用碳信用，暫不涉及此項。
<b>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b>	
23.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3至8及19至20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跨行業指標（見第10至17段）及</li> <li>(ii) 行業指標（見第18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li> </ul>	不適用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為：

### 執行董事

李克儉先生(董事會主席)

朱軍先生(總經理)

劉偉先生(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

趙春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大勇博士

梁顯治先生

覃正博士

胡赫男博士

##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3月15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22年12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要活動

我們是一家中國創新醫療器械公司，主要專注於微創介入冷凍治療領域。憑藉我們獨特的液氮冷凍消融技術及先進的柔性導管技術，我們以液氮為冷凍消融系統的主要冷媒能量源。自我們於2013年成立以來，我們打造了一個全面產品組合，主要專注於兩大治療領域：(i)血管介入療法，以治療房顫、高血壓及其他心血管疾病；及(ii)經自然腔道內鏡手術，以治療泌尿、呼吸及消化系統疾病(例如膀胱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哮喘、氣道狹窄、胃癌及食道癌)。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技術以及產品管線有助我們建立競爭對手難以逾越的高准入壁壘。

##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年內對本集團業務的審閱(包括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以及董事在衡量本集團業務表現時所採納的主要財務及營運表現指標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第7至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自財務年度年結日以來發生的對本公司造成影響的事件，載於本年報「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一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文載列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中部分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概要：

### 與我們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有關的風險

- 我們目前的收入來自銷售有限數量的醫用耗材。
- 於報告期間，我們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我們將需要獲得額外融資來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未能獲得融資可能對我們的在研產品開發及獲批產品商業化造成重大影響。
- 我們面臨與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 我們過往因研發活動獲得政府補助，但日後未必能獲得有關補助。
- 籌集額外資金可能導致股東權益攤薄、限制我們的營運或需要我們放棄對技術或在研產品的權利。
- 股份付款可能導致現有股東的股權攤薄，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未來納稅或終止目前享有的任何優惠稅務待遇可能會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

### 與我們在研產品開發有關的風險

- 臨床產品開發過程漫長且所費不菲，而結果屬未知之數。
- 倘我們在臨床試驗中入組患者時遇到困難或延誤，我們的臨床開發活動可能會遭到延遲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開發、提高或適應新技術和方法。
- 我們的僱員、合作者、服務供應商、獨立承包商、主要研究者、供應商、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現場管理機構可能會進行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活動，包括不遵守監管標準及要求，可能會導致我們推遲或未能開發在研產品。

### 與我們在研產品商業化有關的風險

- 倘醫生及醫院不接納我們的在研產品，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 未能獲得廣泛市場認可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的分銷商未能擴大或維持其銷售網絡，或倘我們未能有效培養或管理我們的分銷商，則我們的銷售可能下跌。
- 我們業務的增長及成功取決於我們及分銷商於政府管理招標過程的表現。
- 中國政府制定的高值醫用耗材集中採購政策未來可能會覆蓋本集團更多的產品，該等產品價格可能會下調，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收入、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產品定價下調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即使我們能夠將任何在研產品商業化，我們的銷售亦可能受患者使用我們產品所獲醫療保險報銷水平所影響。

### 與廣泛政府法規有關的風險

- 我們在研產品的研究、開發和商業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嚴格監管。
- 監管審批過程漫長、費用高昂且本質上無法預測。
- 我們或我們所依賴的各方可能無法維持或重續開發及生產在研產品所需的必要許可證、牌照及證書。
- 我們未必能遵守持續的監管責任，可能導致產品批准遭撤回。
- 監管規定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醫用耗材「兩票制」的實施情況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 與我們產品及在研產品製造及供應有關的風險

- 產品及在研產品的製造非常複雜，並受到嚴格的品質監控。如果我們的產品或在研產品生產不符合所有適用品質標準，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
- 我們主要依賴上海及寧波的生產基地製造產品及在研產品；我們的生產設施如中斷運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面臨潛在的產品責任申索，而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保障我們可能產生的所有責任。
- 倘我們未能按計劃提高產能，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依賴數量有限的供應商，因此可能無法時刻獲穩定供應合格原材料，甚或根本無法獲供應原材料。
- 原材料及零部件市價上漲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 如果未能有效地管理我們的存貨，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與我們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

- 未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不利影響並中斷我們的業務。
- 我們可能捲入保護或執行我們知識產權的訴訟，而訴訟可能耗費耗時且不成功。倘受法院或國家知識產權局或其他司法權區法院或相關知識產權代理機構質疑，則我們有關產品及在研產品的專利權可能被認定屬無效或不可執行。
- 我們能否獲得和維持專利保護取決於我們是否符合政府專利機關施行的各種程序、提交文件、付費和其他要求，如未有遵守這些要求，我們的專利保護可能會減低或取消。
- 專利法變動可能會普遍降低專利價值，從而削弱我們保護在研產品的能力。
- 如果我們無法保護商業機密的保密性，我們的業務和競爭地位將受到損害。我們可能會被指控僱員錯誤地使用或披露其前僱主的所謂商業機密。
- 如果我們的商標和商號沒有得到充分保護，則我們可能無法在經營所在市場建立知名度，且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與我們營運有關的風險

- 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挽留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吸引、僱用、留聘和激勵其他合資格的高技術人員。
-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當前的業務及預測我們未來的業績。
- 我們可能會在成功管理增長和擴展業務方面遇到困難。
- 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及市場的迅速變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比我們更早或更成功地發現、開發或商業化競爭產品，或更快及更有效地應對和適應市場變化。
- 我們已訂立合作，且日後可能會建立或尋求合作或戰略聯盟或訂立許可安排，而我們可能無法實現上述合作、聯盟或許可安排的裨益。
- 未來收購及投資可能令我們面臨風險及不確定性。
- 收購或戰略合作可能會令我們的資本需求增加、攤薄股東所有權權益、使我們產生債務或承擔或然負債，並使我們面臨其他風險。
- 中國醫療器械行業正在快速發展，且我們基於多種原因或未能維持或提高我們於業內的市場份額。
- 如果我們未能保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則可能無法準確地呈報我們的財務業績或防止欺詐行為。
- 如果我們面臨訴訟、法律或合約糾紛、政府調查或行政程序，管理層可能會分散注意力，而我們可能會產生高昂成本和重大責任。
- 我們可能直接或間接受到中國和其他司法權區適用的反回扣法律、虛假申報法律、醫生酬勞透明度法律、欺詐和濫用法律或類似的醫療保健和安全法律及法規約束，可能使我們面臨刑事制裁、民事處罰、合約損害賠償、聲譽損害以及溢利和未來收益減少。
- 如果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未能符合環境、健康和 safety 法律和法規，我們可能會被罰款或處罰，或產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成功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成本。
- 如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未能保障患者數據及隱私，我們的聲譽將會受損，且我們可能遭受罰款或其他監管懲罰。
- 若我們的僱員或分銷商涉及行賄、貪污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可能須承擔責任，而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
- 我們的內部電腦系統以及我們服務供應商的該等系統可能出現故障或發生安全漏洞。
- 我們的保險範圍有限，可能無法充分覆蓋與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一切風險和危害。

- 業務中斷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日後的收入及財務狀況，並增加我們的成本及開支。
-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聲譽，而客戶對我們的看法以及有關我們、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供應商或與我們合作的其他各方或與我們行業有關的任何負面報道，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所依賴的各方未能就開發、生產、銷售及分銷我們的產品持有必需的牌照，我們進行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嚴重損害。
- 我們面臨與我們未能完成租賃物業的物業租賃登記有關的風險。
- 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幣匯兌損失。
- 由於未能完全遵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規定，我們可能受到中國相關法律法規項下的處罰。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 中國的醫療器械行業受到高度監管，該等法規可能有變，或會影響我們產品及在研產品的審批和商業化。
- 中國政府的政治和經濟政策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維持增長和擴張戰略。
- 中國法律制度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股東可享有的保護。
- 閣下可能在按照香港或其他海外法律向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時遇到困難。
- 銷售H股的收益和H股的股息可能需要繳納中國所得稅。
-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控制以及對人民幣匯入和匯出中國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有效利用收入的能力構成局限，並對閣下的投資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受限於中國稅法稅規，並可能受其變動影響。
- 我們可能會被限制向海外轉移科學數據。
- 中國與其他國家的政治關係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

然而，以上所列者並非詳盡內容。投資者於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本身的投資顧問。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及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在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擁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 人力資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74名全職僱員（2024年：276名），絕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74.3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100.7百萬元），包括(i)任期、薪資、薪金及花紅，(ii)社會保障成本，(iii)員工福利及(iv)以權益結算股份獎勵。我們基於多項因素招聘僱員，包括我們的需求和擴張計劃，以及候選人的工作經驗和教育背景。我們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繼續培訓計劃，以不斷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反饋，以及有關產品知識、項目開發和團隊建設等各個方面的內外部培訓。我們亦根據僱員的表現對其進行評估，確定其薪酬、晉升和職業發展。根據相關的中國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約，涉及任期、薪資、花紅、員工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照僱員薪金的一定比例（包括花紅及津貼）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繳款，最高限額由地方政府規定。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旗下並無任何僱員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組織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除年度供款外並無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進一步付款責任。

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退還，倘該計劃出現任何沒收情況，不得用於減少本集團未來或現有的供款水平。

本公司的退休金供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6。

##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甄選供應商時會考慮其產品質量、業內聲譽及對相關法規及行業準則的合規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為人民幣36.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6.1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的28.6%（2024年：30.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22.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1.0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採購額的約17.7%（2024年：約12.7%）。

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一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供應商出現任何重大糾紛。

## 主要客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共為人民幣19.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1.4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銷售額的20.7%（2024年：21.3%）。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最大客戶的銷售額為人民幣4.5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8百萬元），佔本集團同年總銷售額的約4.7%（2024年：約5.2%）。

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一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出現任何重大糾紛。

##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供應商、僱員、股東及其他業務夥伴等各方持份者乃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本集團與彼等聯繫、合作並培養穩固關係，致力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 與僱員的關係

我們努力培養有才能及忠誠的僱員，關懷、尊重及公平對待彼等。我們提供僱員入職培訓，以及專業及合規培訓課程。我們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內容包括工資、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花紅及購股權激勵，一般按照僱員的資格、行業經驗、崗位及表現釐定。我們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向社保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 與股東的關係

我們深明保護股東權益及與其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我們相信與股東溝通是一個雙向的過程。我們竭力確保資料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與股東保持定期對話及認真聆聽股東的意見與反饋。前述者已通過股東大會、公司通訊資料、年報及業績公告實現。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我們已與各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仲裁條文訂立合約。

本公司並未且無意與任何董事以彼等各自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及概無董事及彼等任何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且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本集團董事、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金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有關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就其相關服務期間而言)及任何與董事或監事有關的實體於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不論是否有關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有關其他事宜)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於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合約(不論是否有關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有關其他事宜)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為更廣闊的醫療保健及生物製藥行業的公私營公司的董事會提供服務。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高級管理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以董事身份於該等公司擁有的權益將不會導致我們在業務經營方面無法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出任董事一職的其他公司。

## 不競爭承諾

我們的控股股東以我們為受益人提供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據此，控股股東承諾不會並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競爭，包括微創介入冷凍治療的創新產品及磁環、消化道內鏡吻合醫療器械、單孔腹腔鏡手術入路系統及相關配件、肺部穿刺定位器、內鏡用球囊擴張導管及房顫脈衝電場消融系統等類別的若干非冷凍治療產品（「**受限制業務**」），及向本集團授出新商機的選擇權。我們的控股股東在不競爭承諾中進一步不可撤銷地承諾，在不競爭承諾期間內，彼等將不會並將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單獨或與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支持從事或參與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

控股股東確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除外）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承諾情況進行審查，並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不競爭承諾。

##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或存續。

##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以下交易被視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經續期總租賃協議

### a) 交易說明

本公司(為及代表自身及附屬公司)與一名控股股東寧波麟澧(為及代表自身及其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總租賃協議(「**總租賃協議**」)，據此，我們可自寧波麟澧租賃於麟澧醫療科技產業園(位於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濱海四路777號)(「**產業園**」)的物業，用作工廠及員工宿舍用途。我們的附屬公司寧波勝杰康一直於產業園租賃物業以進行業務營運。任何遷址或會對業務營運造成不必要的干擾並產生不必要的成本。

本集團與寧波麟澧及／或其附屬公司將根據總租賃協議的原則訂立獨立租賃協議，當中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總租賃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生效，惟須待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後方可重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及代表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與一名控股股東寧波麟澧(為及代表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總租賃協議(「**經續期總租賃協議**」)，以重續總租賃協議，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惟須遵守經續期總租賃協議的條款。

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協定如下：(1)本集團可自寧波麟澧租賃於麟澧醫療科技產業園(位於中國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濱海四路777號)的物業，而寧波麟澧可就任何相關租賃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及(2)本集團與寧波麟澧及／或其附屬公司可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的規定訂立獨立租賃協議，當中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付款條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所訂立租賃的使用權資產總價值為人民幣1,663,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的短期租賃付款總額及其他費用為人民幣876,000元。

經續期總租賃協議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租金由本公司與寧波麟澧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租賃面積及租賃期限)經公平磋商釐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的其他費用包括物業管理費及公共設施費。物業管理費由本公司與寧波麟澧參考租賃物業面積及寧波市綜合物價指數經公平磋商釐定。公共設施費(如水電費)由本公司與寧波麟澧參考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收費標準，或在並無收費標準的情況下，參考現行市場費率及公共設施的實際使用情況經公平磋商釐定。

**b)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本集團所採納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倘(i)租賃的租期具有不可撤銷期間及(ii)該期間由延長租賃選擇權涵蓋而合理確定承租人將行使該選擇權，或該期間由終止租賃選擇權涵蓋而合理確定承租人將不會行使該選擇權，則該租賃將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在釐定使用權資產的價值時，將考慮(i)租賃項下的最高租金總額，當中會計及(其中包括)物業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位置、租賃面積及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及(ii)租賃項下最高租金總額的估計現值，相關現值將於財務報表內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並使用增量借貸利率作為折現率。鑒於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與寧波麟豐延長廠房租賃的選擇權，故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有關廠房租賃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因此，本公司須基於與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於各個相關年度訂立的該等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的總值設定年度上限。

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確認豁免(即於租賃開始時不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適用於以下情況：截至租賃的開始日期，租賃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或低價值資產租賃的有關價值為5,000美元或以下。因此，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員工宿舍的租賃將被視為短期租賃付款，而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的該等短期租賃付款連同其他費用(包括物業管理費及公共設施費)確認為本集團產生的開支。因此，本公司須就本集團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於各相關年度應付的該等短期租賃付款及其他費用設定年度上限。

截至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i)有關本集團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訂立或預期將訂立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年末總值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831,485元及人民幣1,769,678元；及(ii)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短期租賃付款及其他費用的最高年度總額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797,762元及人民幣1,797,762元。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建議年度上限經參考下列各項後釐定：(i)本集團與寧波麟豐訂立的現有租賃協議；(ii)過往租金；(iii)就租金可能出現的波動提供的緩衝；(iv)現有租賃可能的續期以及可能訂立的潛在新租賃；(v)本集團過往支付的物業管理費及公共設施費；(vi)本集團根據經續期總租賃協議應付的估計物業管理費及公共設施費；及(vii)就物業管理費及公共設施費可能作出的調整提供的緩衝。

與寧波麟豐就租賃安排訂立的過往交易已於及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根據本公司目前預期，由於按年度基準計算有關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各自將低於5%，惟按年度基準計算的總代價多於3百萬港元，因此，於上市後，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已就上述交易向聯交所申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規定，而聯交所已授出有關豁免。

有關經續期總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公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總租賃協議及經續期總租賃協議乃(a)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c)根據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總租賃協議及經續期總租賃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作出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集團已委聘其核數師（「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於報告期內的關聯方交易（不包括上述交易）屬完全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i)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及(ii)本集團概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如適用）就上述交易遵守披露規定。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股權 百分比 <sup>(1)</sup>	佔相關比例 股份的 概約股權 百分比 <sup>(2)</sup>
朱軍先生（「朱先生」）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9,721,236	4.07%	10.16%
		H股	4,166,244	1.74%	2.90%
呂先生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80,434,090	33.64%	84.07%
		H股	51,589,766	21.58%	35.97%

附註：

- (1) 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39,110,000股計算。
- (2) 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95,671,421股非上市股份及143,438,579股H股計算。
-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執行董事朱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1,030,697股非上市股份及441,727股H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朱先生作為寧波弘盈康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該公司約38.77%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被視為於寧波弘盈康持有的8,690,539股非上市股份及3,724,517股H股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呂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4,373,998股非上市股份及17,495,990股H股。於2025年12月31日，呂先生作為寧波脈尚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該公司約37.22%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寧波脈尚持有的8,972,712股非上市股份及3,845,448股H股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李女士與呂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26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女士及呂先生確認，自2014年1月1日起，彼等於行使與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寧波勝杰康）有關的股東權利時一直一致行動，且同意繼續一致行動並就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議案達成共識，並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李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97,600股H股。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麟澧由上海仕地擁有65%權益，而上海仕地則由李女士全資擁有。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李女士控制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即上海仕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仕地生物科技」）。仕地生物科技有權根據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合夥協議行使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通商麟澧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通商麟澧」）作為有限合夥人由寧波麟澧擁有約49.02%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亦被視為於上海仕地、寧波麟澧、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寧波康銳及通商麟澧所持有的76,060,092股非上市股份及33,996,176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佔相關比例股份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2)</sup>
李輝女士（「李女士」） <sup>(3)</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80,434,090	33.64%	84.07%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配偶權益	H股	59,462,766	24.87%	41.46%
鄔建輝先生 <sup>(3)</sup>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H股	59,462,766	24.87%	41.46%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佔相關比例 股份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2)</sup>
呂世文先生(「呂先生」) <sup>(3)</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80,434,090	33.64%	84.07%
		H股	51,589,776	21.58%	35.97%
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寧波麟澧」) <sup>(4)</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66,058,120	27.63%	69.05%
		H股	29,709,616	12.43%	20.71%
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仕地」) <sup>(4)(5)</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76,060,092	31.81%	79.50%
		H股	33,996,176	14.22%	23.70%
上海仕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仕地生物科技」) <sup>(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21,519,825	9.00%	22.49%
		H股	8,201,783	3.43%	5.72%
朱軍先生(「朱先生」) <sup>(6)</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9,721,236	4.07%	10.16%
		H股	4,166,244	1.74%	2.90%
寧波脈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脈尚」)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8,972,712	3.75%	9.38%
		H股	3,845,448	1.61%	2.68%
寧波弘盈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弘盈康」)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8,690,539	3.63%	9.08%
		H股	3,724,517	1.56%	2.60%
珠海鈞恒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鈞恒」)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9,669,480	4.04%	10.11%
		H股	9,647,080	4.03%	6.73%
深圳高領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9,669,480	4.04%	10.11%
		H股	9,647,080	4.03%	6.73%
張海燕女士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13,537,272	5.66%	14.15%
		H股	5,801,688	2.43%	4.04%
深圳高領慕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13,537,272	5.66%	14.15%
		H股	5,801,688	2.43%	4.04%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佔相關比例 股份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2)</sup>
廈門高瓴瑞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13,537,272	5.66%	14.15%
		H股	5,801,688	2.43%	4.04%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二期創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蘇州新建元二期創投」) <sup>(8)</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12,283,500	5.14%	8.56%
蘇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2,283,500	5.14%	8.56%
蘇州工業園區智諾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2,283,500	5.14%	8.56%
陳杰先生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2,283,500	5.14%	8.56%
杭州比鄰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比鄰星」) <sup>(9)</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8,047,944	3.37%	5.61%
孫曉路先生 <sup>(9)</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3,782,406	1.58%	3.95%
		H股	11,830,350	4.95%	8.25%
杭州比鄰星創新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9)</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H股	3,782,406 11,830,350	1.58% 4.95%	3.95% 8.25%
上海比鄰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up>(9)</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3,782,406	1.58%	3.95%
		H股	11,830,350	4.95%	8.25%
FutureX Investment I Company Limited <sup>(10)</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7,963,128	3.33%	5.55%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佔相關比例 股份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sup>(2)</sup>
FutureX Capital Limited <sup>(10)</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7,963,128	3.33%	5.55%
FutureX Fund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sup>(10)</sup>	投資經理	H股	7,963,128	3.33%	5.55%
FutureX ICT Opportunity Fund II LP <sup>(10)</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7,963,128	3.33%	5.55%
FutureX Innovation II Limited <sup>(10)</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7,963,128	3.33%	5.55%
張倩女士 <sup>(10)</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7,963,128	3.33%	5.55%
盛山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sup>(11)</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6,072,552	2.54%	4.23%
甘世雄先生 <sup>(11)</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6,072,552	2.54%	4.23%

## 附註：

- (1) 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39,110,000股計算。
- (2) 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總數95,671,421股非上市股份及143,438,579股H股計算。
- (3) 根據李女士與呂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26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女士及呂先生確認，自2014年1月1日起，彼等於行使與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寧波勝杰康）有關的股東權利時一直一致行動，且同意繼續一致行動並就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議案達成共識，並提交股東大會進行表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呂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4,373,998股非上市股份及17,495,990股H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呂先生作為寧波脈尚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該公司約37.22%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寧波脈尚持有的8,972,712股非上市股份及3,845,448股H股中擁有權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李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97,600股H股。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麟豐由上海仕地擁有65%權益，而上海仕地則由李女士全資擁有。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李女士控制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康銳」）各自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即仕地生物科技。仕地生物科技有權根據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合夥協議行使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通商麟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通商麟豐」）由寧波麟豐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約49.02%權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李女士的配偶鄔建輝先生擁有本公司7,873,000股H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上海仕地、寧波麟豐、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寧波康銳、通商麟豐及鄔建輝先生所持有的76,060,092股非上市股份及41,869,176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麟豐實益擁有本公司44,538,295股非上市股份及19,087,841股H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仕地生物科技由寧波麟豐全資擁有。仕地生物科技有權根據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合夥協議行使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仕地生物科技及寧波麟豐被視為於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持有的21,519,825股非上市股份及8,201,783股H股中擁有權益。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通商麟豐由寧波麟豐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約49.02%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麟豐亦被視為於通商麟豐持有的2,419,992股H股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仕地實益擁有本公司10,001,972股非上市股份及4,286,560股H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寧波麟豐由上海仕地擁有65%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仕地被視為於寧波麟豐、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寧波康銳及通商麟豐持有的66,058,120股非上市股份及29,709,616股H股中擁有權益。
- (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執行董事朱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1,030,697股非上市股份及441,727股H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朱先生作為寧波弘盈康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該公司約38.77%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先生被視為於寧波弘盈康持有的8,690,539股非上市股份及3,724,517股H股中擁有權益。
- (7) 鈞恒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管理人為深圳高領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由張海燕女士擁有55%的權益。此外，鈞恒由其有限合夥人深圳高領慕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廈門高領瑞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擁有約50.11%及36.42%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高領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張海燕女士、深圳高領慕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廈門高領瑞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被視為於鈞恒所持有的9,669,480股非上市股份及9,647,08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8) 蘇州新建元二期創投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智諾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由陳杰先生擁有99%的權益)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工業園區智諾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及陳杰先生被視為於蘇州新建元二期創投所持有的12,283,5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9) 杭州比鄰星及蘇州比鄰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比鄰星」)各自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由其普通合夥人杭州比鄰星創新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比鄰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前非執行董事孫曉路先生擁有90%的權益)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杭州比鄰星創新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比鄰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孫曉路先生被視為於杭州比鄰星及蘇州比鄰星所持有的3,782,406股非上市股份及11,830,35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0) FutureX Investment I Company Limited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FutureX ICT Opportunity Fund II LP全資擁有，FutureX ICT Opportunity Fund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FutureX Innovation II Limited，而FutureX Innovation II Limited則由張倩女士間接全資擁有。FutureX Fund Management (HongKong) Limited為FutureX ICT Opportunity Fund II LP的投資經理。FutureX Fund Management (HongKong) Limited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FutureX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FutureX Capital Limited則由張倩女士間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utureX ICT Opportunity Fund II LP、FutureX Innovation II Limited、FutureX Fund Management (HongKong) Limited、FutureX Capital Limited及張倩女士被視為於FutureX Investment I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的7,963,128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1) 上海盛山興錢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盛山興錢」)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盛山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盛山資產管理」)管理。蘇州盛山鴻贏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盛山鴻贏」)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盛山創禾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管理，蘇州盛山創禾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盛山資產管理。盛山資產管理由甘世雄先生擁有5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盛山資產管理及甘世雄先生被視為於盛山興錢及盛山鴻贏所持有的6,072,552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且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令本公司需要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亦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年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3.1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的年利率為2.80%，其餘金額的年利率則為3.5%。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可換股債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 控股股東有關特別表現契諾的貸款協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訂立載有要求控股股東有特別表現的契諾的任何貸款協議。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4年：零）。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獲允許彌償保證

本公司一直設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責任保險，以於報告期間保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免受可能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索償所產生之任何潛在費用及債務影響。

##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分派儲備。

## 慈善捐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獻（2024年：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29至46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維持規定公眾持股量。

##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 財務概要

本公司H股於2022年12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優先配售權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中國法例項下概無有關優先配售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核數師

H股於2022年12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核數師並無變動。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其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有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1月12日，本公司與LP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認購人A」)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A」)及與鄺軍先生(「認購人B」，連同認購人A統稱「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B」，連同認購協議A統稱「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合計7,460,000股H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5.36港元(「認購價」))，相當於(i)於認購協議日期現有已發行H股數目約5.20%及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3.12%；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H股數目約4.94%及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3.03%(「認購事項」)。認購協議並非互為條件。

認購股份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獲得股東另行批准。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為約39.9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39.73百萬港元(經扣除認購事項的開支)，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認購股份約5.33港元。

於2026年1月30日，董事會宣佈認購協議A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認購協議A項下交易已於2026年1月30日完成。總計5,595,000股認購股份已成功按每股認購股份認購價5.36港元向認購人A發行及配發。該5,595,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i)緊接認購協議A完成前已發行H股數目約3.90%及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34%；及(ii)緊隨認購協議A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該5,595,000股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H股數目約3.75%及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29%。同日，認購人B與本公司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認購協議B。根據終止協議，認購協議B的訂約方須解除及免除其於認購協議B項下各自的義務，且概無任何一方須就因認購協議B產生或與其有關的任何事宜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索償。

由於認購協議B已終止，認購協議A所募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9.99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73百萬港元。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的認購價淨額約為每股認購股份5.31港元。所有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與血管介入、呼吸介入及腫瘤介入相關的微創介入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以及就該等產品商業化的潛在海外業務擴張。

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2日及2026年1月30日的公告。

於本年報日期，認購協議A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且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本公司預期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7年12月31日前動用。此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及業務營運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可能因應市場狀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及實際業務需求而有所變動。

承董事會命  
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克儉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7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 27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 129 至 185 頁所載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並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核中如何處理的描述亦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i>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 的確認及計量</i></p> <p>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貴集團產生研發成本人民幣30,438,000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材料及耗材成本以及支付予合同研究機構、臨床基地管理運營商及臨床試驗中心(統稱「外包服務提供者」)的服務費。</p> <p>我們將研發成本的確認及計量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其數額較大，且與研發相關員工成本、第三方合同成本以及材料及耗材成本有關的風險無法準確確認。</p> <p>與研發開支有關的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的披露資料在財務報表的附註2.4、3及6中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已瞭解與貴集團的研發確認及計量程序有關的主要內部控制。</li> <li>• 我們通過檢查研發部門保存的工作時間記錄，評估研發相關員工成本的計提及分配情況。</li> <li>• 我們通過抽查材料及耗材採購單、付款單、材料申購單及其他證明文件，審查材料及耗材的研發相關成本。</li> <li>• 我們已審查與外包服務提供商簽訂的協議的主要條款，並根據對項目經理的詢問、對證明文件的檢查以及從外包服務供應商處獲得的確認，按抽樣方式評估了研發項目的進展。</li> <li>• 我們對研發開支執行分析程序，查詢每個研發項目各種費用波動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亦執行截止程序，以確定該等成本是否記錄在適當的報告期內。</li> </ul>

##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乃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有重大抵觸，或在其他方面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進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毋須就此作出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執行貴集團審核以獲取有關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的充足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為貴集團審核的目的而執行的審核工作的方向、監督及檢討。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相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相關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CHEUNG, Fuk Yuet (執業證書編號：P08224)。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7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95,268	53,531
銷售成本		(31,284)	(15,121)
毛利		63,984	38,4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25	20,733
研發開支		(30,438)	(73,4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291)	(14,130)
行政開支		(60,685)	(81,151)
其他開支		(199)	(461)
融資成本	7	(1,952)	(1,089)
除稅前虧損	6	(44,456)	(111,143)
所得稅開支	10	-	(134)
年內虧損		(44,456)	(111,277)
由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169)	(104,365)
非控股權益		(6,287)	(6,912)
		(44,456)	(111,27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年內虧損	12	人民幣(0.16)元	人民幣(0.44)元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44,456)	(111,27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9)	21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49)	21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44,505)	(111,061)
由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218)	(104,149)
非控股權益	(6,287)	(6,912)
	(44,505)	(111,06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5,130	30,436
使用權資產	14	6,206	8,184
其他無形資產	15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14,893	12,4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46,229	51,088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32,878	29,872
貿易應收款項	18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9	23,317	22,828
受限制現金	20	-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5,033	45,458
流動資產總值		91,228	98,159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1	2,491	1,2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34,879	21,841
計息銀行借款	23	13,130	30,000
租賃負債	14	9,351	5,604
合約負債	25	389	1,165
流動負債總額		60,240	59,815
<b>流動資產淨值</b>		30,988	38,344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77,217	89,432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1	16,910	-
租賃負債	14	3,719	7,720
遞延收入	24	8,055	2,78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684	10,501
<b>資產淨值</b>		48,533	78,931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239,110	239,110
儲備	27	(189,373)	(165,262)
		49,737	73,848
非控股權益		(1,204)	5,083
<b>權益總額</b>		48,533	78,931

李克儉先生  
董事

朱軍先生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	匯兌	購股權	累計	總計			
	(附註26)	溢價*	波動儲備*	儲備*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39,110	299,768	127	270,170	(735,327)	73,848	5,083	78,931	
年內虧損	-	-	-	-	(38,169)	(38,169)	(6,287)	(44,45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49)	-	-	(49)	-	(4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49)	-	(38,169)	(38,218)	(6,287)	(44,505)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附註28)	-	-	-	14,107	-	14,107	-	14,107	
於2025年12月31日	239,110	299,768	78	284,277	(773,496)	49,737	(1,204)	48,5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	匯兌	購股權	累計	總計			
	(附註26)	溢價*	波動儲備*	儲備*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39,110	299,768	(89)	253,638	(630,962)	161,465	11,995	173,460	
年內虧損	-	-	-	-	(104,365)	(104,365)	(6,912)	(111,27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216	-	-	216	-	21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16	-	(104,365)	(104,149)	(6,912)	(111,061)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附註28)	-	-	-	16,532	-	16,532	-	16,532	
於2024年12月31日	239,110	299,768	127	270,170	(735,327)	73,848	5,083	78,931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負人民幣189,373,000元(2024年：負人民幣165,262,000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44,456)	(111,14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1,952	1,0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6,049	6,26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3	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3,210	5,57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330)	2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6,383
使用權資產減值		-	2,937
匯兌差額淨額		119	(1,1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3	58	6
終止及修訂租賃的虧損		526	176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4,107	16,53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43	247
		(18,539)	(72,796)
存貨增加		(3,149)	(5,76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2,717)	(3,734)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286	2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2,800	(2,985)
遞延收入增加		5,274	1,96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776)	173
受限制現金減少		1	70
經營所用現金		(5,820)	(82,772)
已付所得稅		-	(13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20)	(82,906)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770)	(1,8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70)	(1,88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	23	13,130	35,740
償還銀行貸款	23	(30,000)	(5,740)
關聯方新增貸款	31	61,848	-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	31	(45,000)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4	(2,339)	(4,145)
已付利息		(896)	(38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257)	25,4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847)	(59,320)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58	103,40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78)	1,376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33	45,45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康灃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康新公路3399弄15號樓。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研發、生產及銷售冷凍消融微創介入治療技術及相關醫療產品
- 生產及銷售微創手術耗材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活動
寧波勝傑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勝傑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內地 2011年9月28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	醫療技術研發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Cryofocus America Inc.*	美利堅合眾國加利福尼亞州 2018年1月4日	1,000,000美元	100%	—	冷凍消融醫療器械研發以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北極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4月9日	人民幣41,765,000元	71.83%	—	醫療技術研發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輝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4月9日	人民幣79,208,000元	50.50%	—	醫療技術研發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寧波北極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1月16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71.83%	醫療器械製造以及相關產品銷售
寧波輝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1月14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50.50%	醫療器械製造以及相關產品銷售
迦德灃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2023年7月7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醫療技術研發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寧波勝傑隆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2016年6月17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00%	醫療器械銷售

\* 除Cryofocus America Inc.外，該等實體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企業。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上表所列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會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所指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已四捨五入至最近之千位數。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過半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利時會考慮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 2. 會計政策(續)

###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損結餘，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所有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納入綜合範圍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並無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變動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將不予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到損益或保留盈利(如適用)，即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準相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不可兌換的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換算為本集團列賬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故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之說明性示例的修訂本，其於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加入說明性示例。該等示例以氣候相關例子，反映在報告不確定性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時，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現有要求。因此，此等修訂並無生效日期，亦無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考慮該等說明性示例中的指引，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 (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尚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性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投資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2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賬貨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sup>1</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仍未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應用

下文載述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儘管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表的列報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益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及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規定。若干早前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的影響。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然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列報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不具有公共受託責任，而且其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母公司)須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可供公眾使用的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4月作出修訂，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納入判定是否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該準則其後於2025年10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削減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某一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將與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相互參照(適用於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該準則可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其並無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正考慮在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會計政策選擇，倘符合指定條件，則於結算日期前終止確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須追溯應用，並於初步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作出調整。以往期間無須重述，僅可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重述。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指定的被對沖項目的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以往期間無須重述，僅可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重述。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前瞻性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 (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規定，倘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則須悉數確認下游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即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目前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賬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賬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列賬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之境外業務比較數字採用一般物價指數進行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該準則可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闡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述段落的所有規定，亦不會產生額外規定，並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澄清當承租人確定租賃負債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說明承租人應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改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的租賃負債消除。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並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並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本先前刪除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後，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並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股本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如無主要市場，則於該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進入有關主要或最有利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使用市場參與者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進行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並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並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合有關情況且可取得足夠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與負債，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於下文所述的公平值層級內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似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層級內各級間有否出現轉移。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各項資產個別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將釐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可合理一致分配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則其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可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於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自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用於釐定某項資產(商譽除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方予撥回，惟增加後的金額不得超過若在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 關聯方

倘適用下列情況，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方為該人士或該人士的直系親屬，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關聯方 (續)

倘適用下列情況，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續)

- (b) 該方為一家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為其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到達運作狀態及地點作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符合確認條件，大型檢查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作為重置。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須定期更換的重要部件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撇減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廠房及機器	20%
汽車	20%
辦公設備	20%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件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各部分亦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並調整(如適當)。

已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件)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當在建工程完工及可予使用時，則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為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有否減值。可使用年期為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有關期間末進行審閱。

以下無形資產於以下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軟件	5年
----	----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於損益表扣除。

僅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擬完成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所需資源的可獲得性及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 (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除外) 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 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項、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或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按直線法進行折舊：

樓宇

2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賃期結束前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 (含實質定額款項)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作出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 (即租賃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 (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付款發生變化)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任何樓宇短期租賃 (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該等租賃) 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視作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該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按公平值加上 (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交易成本初始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產生的利息 (「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用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是否將會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自兩者中產生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買入或出售金融資產須於監管或市場慣例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則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買入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確認。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如下所示：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變更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 (倘適用) 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於下列情況下基本終止確認 (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根據「過賬」安排而於並無重大延遲的情況下將已收取的現金流量悉數支付予第三方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過賬安排，其將評估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所轉讓的資產。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按原有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的現金流量，此乃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部分。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出現違約事件所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信貸虧損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以來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虧損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且具支持性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當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本集團認為一項金融資產已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可能在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級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將該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倘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根據一般方法減值，並在以下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應用簡化方法除外，詳情如下。

-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非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惟並非購入或原已出現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 簡化方法

對於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未調整重大融資成本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按照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反而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終止確認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事項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下的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以明顯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有關交換或修訂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而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則於損益表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原則釐定，就在產品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量的經常費用分配。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於製成及出售時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到期日通常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

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加於損益內計入融資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就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項基準及其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

- 當初步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且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除外；及
- 有關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及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極不可能撥回的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除外。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可動用未使用的稅項抵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結轉才予以確認，惟：

- 當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且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相關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及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所得稅 (續)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於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將可能撥回及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抵扣暫時差額時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動用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時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預期的適用稅率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當及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清償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清償當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保證將會獲得撥款，以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一項開支項目有關，補助將會有系統地於該項補助擬補貼的成本支銷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 收入確認

#####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代價的金額確認。

倘合約內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代價金額按本集團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將有權收取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到限制，直至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於其後得以解決，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出現大幅收入撥回情況為止。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收入確認 (續)

##### 客戶合約收入 (續)

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其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有關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收入於合約開始時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合約項下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負債應計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由於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處理方法，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a) 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

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的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通常為交付醫用耗材時）確認。

(i) 退貨權

就為客戶提供於指定期間內退貨的權利的合約而言，預期估值法用於估計將不會退回的貨品，因該方法最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取得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以釐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預期將會退回的貨品會被確認為退款負債而非確認為收入。退貨權資產（及對銷售成本作出的相應調整）亦就收回客戶產品的權利予以確認。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估計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內所得未來現金收入確切貼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貼現率確認。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前收取付款或到期付款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時（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的控制權）確認為收入。

#### 股份付款

本公司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以購股權計劃形式獲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換取股本工具（「以權益結算交易」）。就股份授予與僱員進行的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照其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股份付款(續)

以權益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末就以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的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扣除自或計入某一期間的損益表指於期初及期末所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於釐定獎勵的授予日期公平值時，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滿足條件的可能性被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予日期公平值內。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中，並導致獎勵立即支銷，除非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

就因未滿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歸屬的獎勵而言，不確認任何開支。倘授予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交易均被視為歸屬，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以權益結算授予的條款被修改，則於達致授予原定條款的情況下，至少須按猶如條款並無任何更改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按修改日期計量，任何修改導致購股權計劃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須就該等修改確認開支。倘註銷以權益結算授予，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就授予確認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被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其他僱員福利

##### 養老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員工必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養老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養老金計劃繳納一定比例的工資成本。根據中央養老金計劃的規則，該等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行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未調整事件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股息

當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時，末期股息獲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披露。中期股息同時予以擬派及宣派，是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的每間實體釐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計入每間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使用交易日期的各自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平值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盈虧，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盈虧一致處理。

於釐定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時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的初步確認匯率時，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付款或收款，本集團為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該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相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惟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除外。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儲備累計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對收購事項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已呈報金額及其相應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的結果。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僅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擬完成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所需資源的可獲得性及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釐定將予以資本化的開發成本金額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

####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的關鍵假設，並有可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闡述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惟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虧損。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溢利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0。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為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設立股份薪酬計劃。

估計購股權計劃交易的公平值需要確定最合適的估值模型，此乃視乎授出的條款及條件。此項估計亦須確定估值模型的最適當輸入值，包括波幅、無風險利率及行使倍數以及對其作出多項假設。

就計量於授出日期與僱員的以權益結算交易的公平值而言，本集團採用二項式模型。估計購股權計劃交易的公平值所採用的假設及模型於附註28披露。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基於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於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4. 經營分部資料

####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醫用耗材及器械的研發，這被視為單一的可呈報分部，其呈報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經營分部分析。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的收入均來自在中國內地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且本集團幾乎所有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進一步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約人民幣4,487,000元(2024年：人民幣2,784,000元)的收入來自向單一客戶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包括向已知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銷售。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醫療器械及耗材	95,268	53,531

#### 客戶合約收入

##### (a) 分類收入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95,268	53,531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 客戶合約收入 (續)

## (a) 分類收入資料 (續)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有關金額於報告期間初計入合約負債並自於過往期間已履行的履約責任中確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醫用耗材	1,165	964

##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

履約責任於醫用耗材及器械交付時獲達成，通常需要提前付款。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附註)	333	19,271
銀行利息收入	85	227
其他	707	75
	1,125	19,573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	1,160
	1,125	20,733

附註：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1,284	15,1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6,049	6,26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3	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3,210	5,573
研發開支		30,438	73,455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計入的租賃付款	14	313	526
核數師薪酬		1,950	1,95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47,264	64,819
養老金計劃供款*		7,941	14,661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4,107	16,532
匯兌差額淨額	5	199	(1,160)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43	24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9	(330)	2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	6,383
使用權資產減值	14	—	2,937

\*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扣減現時供款水平。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1,625	389
租賃負債利息	327	700
總計	1,952	1,089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569	4,295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0,209	10,209
養老金計劃供款	409	442
總計	15,187	14,946

於過往年度，邱軍康先生、朱軍先生及劉偉先生因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予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內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則載於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中。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高大勇博士	280	280
梁顯治先生	200	200
覃正博士	200	200
胡赫男博士	200	200
	880	880

年內，並無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2025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克儉先生	-	-	-	-	-
朱軍先生	-	2,312	147	9,609	12,068
劉偉先生	-	1,035	147	580	1,762
	-	3,347	294	10,189	13,830
<b>非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	-	-	-	-
趙春生先生	-	-	-	-	-
	-	-	-	-	-
<b>監事：</b>					
李佳蔚女士(a)	-	176	61	-	237
邱軍康先生(b)	-	166	54	20	240
朱浩榮先生(b)	-	-	-	-	-
	-	342	115	20	477
	-	3,689	409	10,209	14,307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2024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李克儉先生	-	-	-	-	-
朱軍先生	-	2,121	145	9,609	11,875
劉偉先生	-	890	145	580	1,615
	-	3,011	290	10,189	13,490
<b>非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	-	-	-	-
趙春生先生	-	-	-	-	-
	-	-	-	-	-
<b>監事：</b>					
李佳蔚女士(a)	-	256	96	-	352
邱軍康先生(b)	-	148	56	20	224
朱浩榮先生(b)	-	-	-	-	-
	-	404	152	20	576
	-	3,415	442	10,209	14,066

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附註：

- (a) 李佳蔚女士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2025年8月辭任。
- (b) 於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後，因應本公司管治架構及相關監管規定，監事會已廢除。截至2025年10月31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全體前任監事均已正式卸任。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2024年：兩名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其薪酬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餘下三名（2024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230	3,018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388	2,025
養老金計劃供款	402	391
總計	5,020	5,434

薪酬在以下範疇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總計	3	3

於過往年度，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因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予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內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則載於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中。

## 10.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來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或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 中國內地

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本集團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本年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10. 所得稅開支(續)

### 美利堅合眾國

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1%的稅率繳納美國法定聯邦企業所得稅。同時，於本年度亦須繳納加利福尼亞州的州所得稅。由於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故並未就聯邦企業所得稅及州所得稅計提撥備。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處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44,456)	(111,143)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1,114)	(27,786)
當地部門實施的不同稅率	(624)	2,563
就合資格研發開支而獲得的額外可扣除額	(6,396)	(13,830)
不可扣稅的開支	1,465	87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669	38,31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	13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757,096,000元(2024年：人民幣743,176,000元)，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將於一至十年內屆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0,313,000元(2024年：人民幣8,641,000元)，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將無限期結轉。

## 11.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24年：無)。

##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於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9,110,000股(2024年：239,110,000股)(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計算。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透過假設實繳資本已於2021年7月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悉數轉換為股本而釐定(附註26)。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為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概無就攤薄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2024年
<b>虧損</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千元)	<b>(38,169)</b>	(104,365)
<b>股份</b>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b>239,110,000</b>	239,110,000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b>(0.16)</b>	(0.44)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5年12月31日</b>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9,237	16,003	981	5,854	23,750	485	66,3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7,006)	(13,047)	(864)	(3,553)	(11,404)	-	(35,874)
賬面淨值	12,231	2,956	117	2,301	12,346	485	30,436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12,231	2,956	117	2,301	12,346	485	30,436
添置	-	470	-	30	301	-	801
年內折舊撥備	(923)	(1,646)	(70)	(574)	(2,836)	-	(6,049)
轉讓	-	-	-	-	172	(172)	-
出售	-	-	-	(58)	-	-	(58)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11,308	1,780	47	1,699	9,983	313	25,13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9,237	16,473	981	5,682	24,223	313	66,909
累計折舊及減值	(7,929)	(14,693)	(934)	(3,983)	(14,240)	-	(41,779)
賬面淨值	11,308	1,780	47	1,699	9,983	313	25,130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4年12月31日</b>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9,237	11,867	981	5,576	15,580	10,151	63,3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6,092)	(6,142)	(731)	(2,158)	(8,104)	-	(23,227)
賬面淨值	13,145	5,725	250	3,418	7,476	10,151	40,165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13,145	5,725	250	3,418	7,476	10,151	40,165
添置	-	1,918	-	282	544	180	2,924
年內折舊撥備	(914)	(2,026)	(109)	(846)	(2,369)	-	(6,264)
減值	-	(4,879)	(24)	(549)	(931)	-	(6,383)
轉讓	-	2,220	-	-	7,626	(9,846)	-
出售	-	(2)	-	(4)	-	-	(6)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12,231	2,956	117	2,301	12,346	485	30,43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9,237	16,003	981	5,854	23,750	485	66,3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7,006)	(13,047)	(864)	(3,553)	(11,404)	-	(35,874)
賬面淨值	12,231	2,956	117	2,301	12,346	485	30,436

於2025年12月31日，由於目前的虧損情況，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而現金流量預測則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為基礎。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貼現率為13%（2024年：13%）。根據減值測試，該現金產生單位並無賬面值減值（2024年：人民幣9,320,000元）。因此，計入該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並無賬面值撇減（2024年：分別為人民幣6,383,000元及人民幣2,937,000元）。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308,000元（2024年：無）的若干樓宇已作抵押，以作為擔保若干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3）。

## 14.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種物業項目擁有租賃合約。物業的租賃通常具有2至5年的租賃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樓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184	11,112
添置	-	8,352
折舊費用	(3,210)	(5,573)
終止租賃	(248)	(623)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動而導致的租期修訂	1,480	(2,147)
減值	-	(2,937)
於12月31日	6,206	8,184

## 14.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3,324	11,011
新租賃	–	8,352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量	327	700
付款	(2,339)	(4,145)
終止租賃	(358)	(792)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動而導致的租期修訂	2,116	(1,802)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3,070	13,324
分析為：		
流動部分	9,351	5,604
非流動部分	3,719	7,720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3內披露。

## (c) 就租賃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327	70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3,210	5,57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313	449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	77
終止及修訂租賃的虧損	526	176
使用權資產減值	–	2,937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4,376	9,912

## 15.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年內計提攤銷	3 (3)	22 (19)
於12月31日	-	3
於12月31日： 成本	64	64
累計攤銷	(64)	(61)
賬面淨值	-	3

##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保險的預付款項	-	79
可收回增值稅	14,673	12,036
長期資產的預付款項	220	350
總計	14,893	12,465

## 17.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566	19,374
在產品	4,060	904
製成品	10,953	10,144
運輸中貨品	-	8
減：存貨撥備	33,579 (701)	30,430 (558)
總計	32,878	29,872

## 18.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4	74
減值	(74)	(74)
賬面淨值	-	-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客戶的預付款項，惟經高級管理層評估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部分客戶除外，且本集團力求維持嚴控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可能減少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4	74
減值虧損淨額	-	-
於年末	74	74

本公司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的逾期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有關過往事件、當時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概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合理及有據資料。

## 18. 貿易應收款項 (續)

以下載列使用撥備矩陣提供的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100.00%	74	74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三年以上	100.00%	74	74

\* 本集團於2018年向第三方出售醫療產品，並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74,000元。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信貸風險評估，認為該金額已出現信貸減值，並預期貿易應收款項將不會結清。因此，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作出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率為100%。年內，除上述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1)	43	55
預付供應商款項	19,843	18,844
僱員公積金	2,717	2,789
按金	673	805
其他	612	1,236
	<b>23,888</b>	23,72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71)	(901)
	<b>23,317</b>	22,828

##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01	620
減值虧損淨額	(330)	281
於年末	571	90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金按金及供應商按金。倘適用，經考慮有公開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違約概率後，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減值分析。於2025年12月31日，違約概率介乎5%至100%（2024年：5%至100%），按金擔保到期時間從半年至三年以上不等。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033	45,459
減：受限制現金	—	(1)
	35,033	45,458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0,558	30,927
美元	16,086	631
港元	8,389	13,9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33	45,458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日至三個月，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 21.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491	1,205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一至三個月內結算。

##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1)	17,588	2,325
應付工資及福利	9,074	11,909
其他應付稅項及附加費	3,527	1,689
應計費用	4,081	5,138
資本開支應付款項	204	303
其他應付款項	405	477
總計	34,879	21,8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23. 計息銀行借款

	實際利率(%)	2025年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2.80%	2026年	3,130
銀行貸款－有擔保(附註b)	3.50%	2026年	10,000
總計－流動			13,130

	實際利率(%)	2024年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3.50%	2025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3.45%	2025年	20,000
總計－流動			30,000

## 23. 計息銀行借款 (續)

附註：

- (a)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中金額為人民幣3,130,000元的若干貸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308,000元的樓宇質押作為擔保。
- (b)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中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若干貸款由股東提供擔保。
-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 24.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8,055	2,781

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從地方政府收到的用於補償研究活動所產生開支及若干項目所產生研發成本的補助金額。

於報告期間政府補助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81	815
於年內收取的補助	5,274	2,781
年內計入損益的款項	-	(815)
於年末	8,055	2,781

該等補助乃與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產生的開支、獎勵開發及特定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而自政府獲得的補貼有關。

## 25.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收入相關的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 銷售醫用耗材及器械	389	1,165

合約負債包括為交付貨物而收到的短期預付款。

## 26. 股本 股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239,110,000股（2024年：239,110,000股）普通股	239,110	239,110

## 27. 儲備

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13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 (i) 股份溢價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指股東注資及股東支付的股本之間的差額。

### (ii)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用於記錄換算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三個僱員激勵平台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嘉許。寧波脈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7年2月9日在中國成立，寧波弘盈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11月23日在中國成立，寧波康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17年7月5日在中國成立。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形式取得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在過往年度獲授予股份，在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新購股權（2024年：無）。

**28. 購股權計劃 (續)**

於報告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以下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人民幣	購股權數量
於2024年1月1日	0.87	12,450,873
年內已行使	0.46	(2,893,83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b>0.99</b>	<b>9,557,035</b>
年內已行使	<b>0.57</b>	<b>(1,606,562)</b>
於2025年12月31日	<b>1.07</b>	<b>7,950,473</b>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4,107,000元(2024年：人民幣16,532,000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概無購股權獲授出、失效及獲註銷。

於本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擁有7,950,473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3.3%。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物業的租賃安排而有使用權資產的非現金增加(2024年：人民幣8,352,000元)，亦無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2024年：人民幣8,352,000元)。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11,011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9,611	(4,145)	–
新租賃	–	8,352	–
利息開支	389	700	–
終止租賃	–	(792)	–
租期修訂	–	(1,802)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0,000	13,324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7,766)	(2,339)	16,848
利息開支	896	327	729
終止租賃	–	(358)	–
租期修訂	–	2,116	–
外匯變動	–	–	(330)
於2025年12月31日	13,130	13,070	17,247

##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313	526
於融資活動內	2,339	4,145
	2,652	4,671

## 30.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廠房及機器	275	545

## 31. 關聯方交易

## (a) 名稱及關係

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創導三維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沐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杭州灣新區沐禾物業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弘正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到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重大影響
寧波迪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寧波易鳴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到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重大影響
寧波威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到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重大影響
上海仕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控制
Nano MedImage (Shanghai) Co. Ltd.	受到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重大影響
李輝女士	控股股東

### 31. 關聯方交易 (續)

####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已進行以下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向關聯方墊付公用事業賬單</b>			
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14	2,101
寧波康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7	492
寧波易鳴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	121
		<b>861</b>	<b>2,714</b>
<b>關聯方貸款</b>			
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	45,000	–
李輝女士	(ii)	16,848	–
		<b>61,848</b>	<b>–</b>
<b>關聯方營運墊款</b>			
寧波康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ii)	14,500	1,000
<b>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b>			
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	45,000	–
<b>購買產品</b>			
寧波迪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5	–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39	490
寧波威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3	–
寧波創導三維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4
		<b>337</b>	<b>494</b>
<b>購買服務</b>			
寧波易鳴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363	–
寧波沐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278	457
寧波杭州灣新區沐禾物業有限公司		87	124
Nano MedImage (Shanghai) Co. Ltd.		80	–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77	144
寧波弘正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8	20
		<b>893</b>	<b>745</b>

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根據公佈的價格及與提供予供應商主要客戶的類似條件作出。

- (i) 本集團於2025年3月收到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貸款人民幣45,000,000元，該貸款按年利率3%計息，並已於2025年由本集團悉數償還。截至2025年12月31日，與該關聯方之間並無未償還結餘。
- (ii) 本集團於2025年3月收到李輝女士的貸款2,350,000美元，該貸款按年利率3%計息，並自2025年3月起計24個月內償還。
- (iii) 本集團於2025年收到寧波康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營運資金人民幣14,500,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報告期末應要求償還。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b>		
<b>應收關聯方款項：</b>		
寧波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3	—
寧波迪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5
	<b>43</b>	<b>55</b>
<b>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b>		
<b>應付關聯方款項：</b>		
寧波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	15,800	1,000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99	1,131
寧波易鳴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484	121
上海仕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33	—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16	73
寧波杭州灣新區沐禾物業有限公司*	56	—
	<b>17,588</b>	<b>2,325</b>
<b>非流動負債：</b>		
<b>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b>		
李輝女士** (ii)	16,910	—

\* 該等結餘為貿易性質。

\*\* 該等結餘為非貿易性質。

\*\*\* 該等結餘包括貿易性質結餘及非貿易性質結餘。

(i) 應付寧波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結餘包括營運資金人民幣15,500,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報告期末應要求償還。

(ii) 本集團向李輝女士取得貸款2,350,000美元，自2025年3月15日起計24個月內按年利率3%計息。截至2025年12月31日，總結餘約為人民幣16,910,000元(含本金及應計利息)。

除關聯方貸款外，所有其他與關聯方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報告期末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 (續)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251	6,755
養老金計劃供款	623	736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10,417	11,120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7,291	18,611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e) 與關聯方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與寧波麟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寧波麟澧」)及寧波康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寧波康澧」)已訂立租賃合約，詳情概述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 租賃費用	75	101
長期(附註)：		
租賃負債－流動	6,636	2,927
租賃負債－非流動	1,850	3,492
	8,486	6,419

附註：於2022年9月15日，本集團與寧波麟澧訂立租賃協議，租期為5年，於2024年1月1日，租賃協議租期修訂為1年，並於2025年及2026年續租。管理層評估進一步續租的可能性較大，預期該租賃將延長至2027年。於2024年1月1日，本集團與寧波康澧訂立兩份為期一年的獨立租賃協議，該等協議分別於2025年及2026年重續，根據管理層的評估，該等租賃於未來兩年持續的可能性較大，預期租期將延長至2028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應的使用權資產約為人民幣3,815,000元(2024年：人民幣4,693,000元)。租金按雙方就租用若干辦公單位協定的條款收取。

###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714	1,140
受限制現金	–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33	45,458
	<b>35,747</b>	<b>46,599</b>
<b>金融負債</b>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491	1,2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2,278	8,243
計息銀行借款	13,130	30,00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6,910	–
	<b>54,809</b>	<b>39,448</b>

###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自經營業務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的概要如下。

###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採購而產生。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美元及港元匯率的合理可行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因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而產生）及本集團股權的敏感度。

	美元／港元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股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b>2025年12月31日</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794	79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794)	(794)
<b>2025年12月31日</b>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419	419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419)	(419)
<b>2024年12月31日</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7	27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7)	(27)
<b>2024年12月31日</b>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695	695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695)	(695)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持續受監察，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其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集中風險由客戶／交易對手按地區及行業類別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客戶群遍佈各行各業，故於本集團內部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根據過往逾期資料得出(除非其他資料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取得))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賬面總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	-	74	74
— 正常*	714	-	-	-	7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35,033	-	-	-	35,033
總計	35,747	-	-	74	35,821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	-	74	74
— 正常*	1,140	-	-	-	1,14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1	-	-	-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45,458	-	-	-	45,458
總計	46,599	-	-	74	46,673

\* 當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其初始確認以來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款項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91	-	-	-	-	2,49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22,278	-	-	-	-	22,278
租賃負債	5,697	1,056	2,840	3,821	-	13,414
計息銀行借款	-	109	13,248	-	-	13,357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	-	17,506	-	17,506
	<b>30,466</b>	<b>1,165</b>	<b>16,088</b>	<b>21,327</b>		<b>69,046</b>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5	-	-	-	-	1,2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8,243	-	-	-	-	8,243
租賃負債	1,462	1,312	3,533	8,718	-	15,025
計息銀行借款	-	263	30,437	-	-	30,700
	<b>10,910</b>	<b>1,575</b>	<b>33,970</b>	<b>8,718</b>		<b>55,173</b>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應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外界施加的任何資本規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 3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於2026年1月收到來自LP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的股權投資總額29,989,200港元。

### 35. 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12	12,231
使用權資產	16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63,555	460,980
其他無形資產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82	9,7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485,765	482,999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390	12,13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3	4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4,327	39,6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55	31,743
流動資產總值	60,415	83,60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560	1,427
計息銀行借款	3,130	2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69	7,418
租賃負債	1,324	1,172
流動負債總額	9,883	30,017
<b>流動資產淨值</b>	<b>50,532</b>	<b>53,585</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536,297</b>	<b>536,584</b>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6,910	–
租賃負債	564	1,8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474	1,888
<b>資產淨值</b>	<b>518,823</b>	<b>534,696</b>
<b>權益</b>		
股本	239,110	239,110
儲備(附註)	279,713	295,586
<b>權益總額</b>	<b>518,823</b>	<b>534,696</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66,914	183,440	(405,545)	344,80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5,755)	(65,755)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16,532	-	16,53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66,914	199,972	(471,300)	295,58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9,980)	(29,980)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14,107	-	14,107
於2025年12月31日	566,914	214,079	(501,280)	279,713

### 3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
「細則」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目前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監事會」	指	監事會，已於2025年10月31日廢除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康豐」	指	康豐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或倘文義有所規定（視情況而定），為其前身康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2013年3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在本年報中指李女士、呂先生、上海仕地、寧波麟豐、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DA」或「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	指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為衛生及公共服務部的聯邦機構

## 釋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規定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或按文義就其註冊成立以前的任何時間而言，指其前身或其現時附屬公司的前身或按文義所規定指其中任何一者曾從事及其後由其承接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2年12月30日，即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H股首次於聯交所進行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呂先生」	指	呂世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
「李女士」	指	李輝女士，為控股股東之一
「寧波弘盈康」	指	寧波弘盈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寧波康銳」	指	寧波康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寧波麟豐」	指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上海仕地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寧波脈尚」	指	寧波脈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寧波勝杰康」	指	寧波勝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的前身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經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修訂及採納，並於1994年7月1日起生效，於2018年10月26日經最新修訂及生效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仕地」	指	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前稱上海仕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李女士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當時的監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